বাংলা—৩য়

▲分手

女友的男友。见了他，总会想起他女友，以及他女友与他在一起的情景。心痛整个神经麻痹三秒钟。他可有想起她？他在做什么，可他再也不会知道了。

分手，总有外人不明白的理由，明明是男才女貌，人们对爱人的要求总是太高。而我却老是想：她在家在干什麽，在公司又在干什麽，在夜里可有辗转反侧，心中苦念他的名字。时代进步，但是历古至今，人的感情不移，恋人情侣分手，是最最难受的景，只希望他们破镜重圆——然而他们总有道理吧。

▲不要问

与女人说话，不要提到她以前的男友，她以前的爱情，她以前的婚姻。不要问她的年龄，不要们她的收入，不要提她会考有若干优良。不要问她大学考第几级荣誉。

她如果想提！她会自动说出来，但是，不要问，即使你自以为与她十二分的熟稔，但是不要问，一问之下友情会从窗口飞出去，况且，这些与朋友之道丝毫没有冲突之处。

因此不要问她是否快乐，是否有心事，是否少钱用。如果不准备具体帮助她，不要问，陪她吃饭喝茶逛街看戏，但是不要问，记住。

▲背飞

什麽叫做基本拥趸？我买某报，纯粹为了看石琪的影评，订某杂志，为了追琼瑶小说，在台湾时，知道联合报上有宋淇写张爱玲琐事，快快找齐来看，这些都是「背飞」人士。

也有某些杂志，如号外，儿童乐园、国家地理杂志，不管谁写什么，还是有基本读者的，这一类杂志最难做，吸引拥趸的不是名字，而是内容，更是一点也错不得。

想当年买一本一西点二，除了依达的小说，毫无价值可言。一个出名的人，总有这点骄傲吧。只是为了他。

▲小时候

我喜欢看「小时候」，虽然并不喜欢孩子——尽管路家敏是人见人爱的小美人胚子，而江伟像教堂壁画上那种长肉翅的小安琪儿。「小时候」是理智，写实，忠诚，流畅的影片，导演与编剧都下过心思，对白可爱得叫人会心微笑。第一次，发觉原来华籍儿童亦是自然派演技。冯宝宝演得好，但她演的角色都只在童话故事中才找得到，现实生活那里可能发生。「小时候」却是合情合理的生活剖析平面。忽然想到，成人们演的电视剧，是否也应向「小时候」春齐?

▲照起

真喜欢广东人这个形容词：照起。「你照起我呀。」其中包涵一切，有什麽大不了的事儿，他照起。照得住的男人真是威风，在精神与物质上照起女人。女人能够被照住真是幸福——唯命是从又如何？每人皆有个价目。

照起一个人恐怕不止衣食住行这麽简单，就算闯点祸也是不怕的，有关方面会代为解决，一种江湖上的默契，白相人照起红戏子，从此沉淀下来。也许事情并不见得如此多彩多姿，但是日夜出入门汀办公室，枯燥之馀，想像力野性充沛。

▲时髦

姬宝殊唱一首歌，其中一句歌词：「你压碎了我灵魂的莲花」呵。灵魂的莲花，绝好妙辞。

灵魂与莲花都是东方的。洋人有什麽灵魂。最凄凉的悲剧算是罗蜜欧茱丽叶。实在看不出中国男人是如何娶的洋妇，中国女人又如何能嫁鬼佬。

日本人唱横滨的海，用手风琴伴奏，为了是要争取半丁一点的巴黎感觉。而英国人唱歌调子充满印度梵曲的糜糜冥幻。双方交换文化。月亮是外国的圆。

流行曲与流行歌手最能反映时髦些什麽。

▲画皮

吾友方盈说：「每次化妆时候，都想起聊斋中故事『画皮』。」经她提醒後，每次外出，从抽屉中搬出林林总总化妆品，努力往脸上搁的时候，皆禁不住笑，古代书生的噩梦，恐怕就是时下最流行的化妆术吧，一盒子的彩色笔，这里描描，那里涂涂，事後脸蛋容光焕发，精神奕奕，先後判若两人。

从什麼时候开始的画皮事业呢，当同事频频问：脸色太差——不舒服吗？当修饰过友人赞曰：今日气色好。自然而然，情愿提早半小时起床，把脸皮搁下，一笔笔画矣。

▲大方

什么叫大方呢，大方不是一掷千金，大方从极细微处看到。举一个例。方盈送我衣服无数，送出算数，绝口不提，任凭别人处置。这是真正的大方，而汪萍，送一条牛仔裤，每次见面「喂，是不是那一条？」问得实在多了，只好笑答：「汪萍，我不止拥有一条牛仔裤呢。」由此可知性格是各有别的。

当然：性格大方不一定致命必需品，有人觉得这些太不重要，与国家民族大抵是不相干的，干革命不需要潇洒，但是遇到大方的友人，生活是多么愉快投机。

▲恐怖片

你看过「史夫人罗马之春」？真是恐怖电影，第一次看时虽然只有十多岁，还是印象深刻，最近在丽的二台重观，毛骨悚然。想想女人们为寂寞付出的代价，想想史夫人开头说：「如果没有人要我本人，情愿没人要我。」她有钱，但是为了骄傲而不肯付钱。小白脸临走之前说「罗马三千年历史，你几岁？五十？」小白脸告诉她，有中年女人死在床上，喉咙被割断，警方只找到另一只枕头上有头油，证明女人自召凶手入屋。史夫人在终场时把锁匙丢下露台，给一直钉住她的年轻流狼汉——我只需要「三四年，这以後，咽喉被切很恰当」。

▲分别

有人以为够怪便算有型。啊天！这是不正确的，一切还要顺眼美观呢卅多岁女人，头发不理好，穿件广告公司发出来、洗得烂松的 T 恤，旧布短裤下的腿煞白的犹如死鱼肉微血管呈现，加双胶拖，脚上灰指甲与老茧……什么意思呢？这叫肉酸

正确的做法：健美身材，太阳粽皮肤，漆黑直发，明亮眼睛，宽大白衬衫下没有胸罩，牛仔短裤下密色润滑大腿，小巧足踝与美丽的脚，时兴的凉鞋，这才是有型。

没有本钱就别玩帅吧。

▲名字

好的名字真得感激父母，毫不讳言，我锺爱自己的姓名，认为是不可多得的杰作，唯一沾沾自喜的题材。想深一层，名字太做作也是不行的，到底谁也不是活在武侠小说中，两兄弟叫无忌无缺，实在是过份一点。

施南生是个好名字，你以为她是闰土双喜的兄弟，而实则并不是，然後觉得这名字配她那样儿，简直无懈可击。

历来女人的名字总脱不了草字头王字旁。如今年轻的父母也新潮得很，喜欢用诗字用欣字，结果恶俗，至少美丽美玲自然得多。那麽想想俞净这两个字，注定天生下来是要出名的。

▲电话

在屋子里实在闷了，打开电话本子看看，一共才那三数个电话，瞧半晌，也没打，大概是别人有别人的生活的，不要打破人家的节奏。

有些人电话本中密密麻麻都是电话号码，非常纳罕，什么用途呢？都算朋友吗？都能打吗？人家会来听吗？如果只是为了壮观，大概也有这样的人，像一些太太小姐买衣服，越多越好，为了安全感。

长久已戒除了乱打电话的习惯，这点是非常值得愉快的，可能是拜电视机之赐，可能是独自在外国居住过一段时期—打给谁？

▲女人

婚姻不成功的女人总想在事业上有成就，其实不一定真的那麽爱工作，如此有野心。只不过人家都有丈夫子女，在这方面输得惨，只好在工作方面力争上游，表示看不起厨房，既然女人的天职没有机会可以尽到，只好求另一方向发展，企图得到补偿，如果连工作都做不好，那就是个废物了。已婚的女人有丈夫赡养，日子过得舒服，看一个人的脸色，总比看全世界的脸色好，没有这种福气的女人得找工作苦干来求温饱，生活上基本需要逼著能干起来，皇天不负苦心人，终於苦出个名堂，於是成了有事业的女人，呜呼。婚姻幸福还不知足，一日求出风头的女人呢？有毛病。

▲香港人

以前有很多外头来的女人，为了吃豆腐，常常会说「我喜欢香港的男人。」现在觉得香港男人还真有可取之处，请女人出去，管接管送，付帐也爽快，带点洋味，会得玩，做事也勤快，多少带点大男人作风，因为经过改良，所以非常恰当适好，穿着自衣服至鞋袜，时髦顺眼，绝对不会戴塑胶皮手套出来，同样是小老百姓，英国男人孤寒的发晕，德国男人脸若寒霜，且做作，台湾男人见识不一定是小，心地却狭窄。

当然人是各式各样各阶层都有的，这裹不过是约莫说一下。所以以后听见女人们说「香港的男士」一定顺耳，香港的男人不错，香港的女人又何尝不是，再好的男人没女人去搭配，也恁寂寞一点。

▲脾气

台北友人去打听，回来说「知道了，都说你脾气坏」。脾气坏？不见得，我是十分讲道理的，主观强一点，当然我不是耶稣，左颊吃过耳光，把右颊都转过来，这年头的人黑心，把皮不剥了我的，做人小心不是脾气坏。我从没要占过任何人便宜，人家来当我瘟生，也只有厌憎恨恶，不是脾气坏，要是真脾气坏，早杀身成仁了，还受这麽多腌臜气。现在什么都不是，其实是出名嘻皮笑脸的无赖，什么脾气，别说得那麽刚烈那麽美好不好，可是你别说，老是笑也不行，脾气坏这种罪名平息之後，大概有人会说：「知道了，都说你皮厚。」说真的，事隔十馀年，也後悔那时没借了钱读师范学校，免不少麻烦。

▲五十年

明年是父母结婚五十周年纪念。他们结婚卅周年的时候，我、弟弟，四个人一道在兰心拍过张照片留纪念。那时候二哥三哥都还「陷大陆」，所以没得照，侄子侄儿通通尚未出世，自然也照不到。这张相片我翻出来看了，简直不像隔了廿年，我与弟弟照得异常的贼头狗脑，母亲紧绷著脸，只有父亲蛮开心的样子。明年，明年总要把阿弟叫了来，照样找个照相店，四个人先来一张，姿态表情要摆得跟先前那张一模一样，然後可能的话，一家子再拍。我并不喜欢拍照，不过任何人结婚达五十年之久，都应该庆祝一下，何况这对夫妻是我父母亲，这麽些日子，真是有这样的本事才能够一共过得去。

▲送玫瑰

沾叔追女人送花，日日一打黄玫瑰，送个几个月，每个月千几蚊。这钱谁都有，可是男人们多数会这麽想：一这女人为什麽不来追我，要我追她。（二）干吗要破费。（三）既然不送也可以，不送也省事。所以能够送就不简单。这年头谁是罗曼蒂克的傻子，能傻到送花，已是不错了。女人们心情肠软，虚荣心重，下子被感动了，说什麽声音都放甜点，能够令心爱的女人为如此区区小事而开心，真是享受，以此类推，沾某是个会得享受生活的人，能够与这种人在一起，断不会缺少情趣。此人勇於先付出，不讲究得失，处世也就很大方诚恳，唉，从送玫瑰给女人，可以看到这麽多，意料不及也。

▲家

我现在一点也不要争取自由独立。诉苦管诉苦，一听说不能住在家里，死人也不干。先一阵子见工，现住宿舍，马上摇头，真不打算吃苦，囉嗦是囉嗦。家是家，离家三年，没吃饱过，精疲力倦还得洗衣服烧开水，洗澡走一条长廊才到浴室，开什么玩笑。不住宿舍？租房子更惨，连地板厨房都要刷，弄得一点志气也没有，生了病一个人躺著连痛哭都不会，伤心过度，立刻认命。不是不能适应环境，没有必要之时何苦作无谓牺牲，轻量衡量之下，一点自由也就马马虎虎丢掉，住在家中，纫扣掉了会得有妈妈缝上去的。于是我在家坐着，像家中多了一件家具装饰着客厅，不大有生命美态，却很舒适。

▲舞蹈

最怕最怕便是看电视上表演民族舞蹈。老实说，中国人如果跳得好西班牙舞印度舞芭蕾舞，人家也就得另选一种舞作为代表了。同样地反过来，洋妞无论多漂亮，都跳不出红绸舞，舞不起水袖，难唱「兰花花」的也，所以东施们不必学西施，西施们也不用学东施，天下就从此太平，岂不是好！偏偏又要搅文化交流，只看见一个舞娘在半空乱舞动双手，腋下又有体毛剃不乾净，腿短短胖胖，跳来跳去，大热天时，有碍肠胃消化卫生，无公德之尤者也。或是跳其现代舞，一排一排，一二三四，伸手弹脚，如小学生们仿体操，脸上木无表情，他们痛苦，观众更痛苦也，不如两免，他们不跳，咱们不看，岂不美哉！

▲小心

老哥说：「做了的事，无论多大的冤枉，不能再提。」对的，做也做了，错也错了，提有只屁用申辩是费精神，俗云：勿做中勿做保，勿做媒三代好。偏偏我这多事的毛病不能改，去年一到英国，又错了一次，气（活该气）之馀，不免好笑，笑自己的弱点填来填去，还是一个大坑，人说几句好话，就信了，居然也想讲义气，想两胁插刀去，偏又插了怕痛，想拔下来，那占了便宜的人自然不肯，於是好人白做，反而变了坏人，痛（活该痛）也白痛，所以嘛，以後这为别人出力气的事，莫提莫提，我不是懒扫别人门前雪，而是扫了没好处也罢，反叫人见怪，人心险恶，後泪直逼前滚，老娘还是得小心，小心！

▲图章

我喜欢图章，但不是人名。人名有什麽值得刻印的。一些好句子，像「火烧眉毛，且顾眼下」，或是「只是活人受罪，哪见死人吃苦」。我深信越是浅自实际的句子，越是适合刻印，二哥送的一方「船到桥洞自然直」，每到绝处，看看它，也就叹口气，熬下去了。也没有熬出什么意思来，到底活着，而且活得这么失意认真，就是本事。洋老师给了我一方印子看，问写的是什麽，上面是「岂能尽如他意，但求无愧我心」！说给他听也不会懂。红楼梦的句子也多，刻不胜刻。可是我懂什麽呢？我连看英文畅销书的耐心都没有。

▲追求

一个作曲的男人要追求一个自傲的女子，大家教他：「作个曲子送她，天天在电视上唱。叫花店日日送花去。」大家都笑。这种方法俗是俗得可笑，可是真的做起来，那种效果还是惊人的强烈，再骄傲刚强的女人，恐怕也得温柔融解下来。可是有没有人会这样做？大家不过是说说而已。这年头的男男女女简直是太清醒了，非常的懂装佯，要不就倩投意合在一起，真说追求，谈也不要谈，不要说劳师动众的作了歌曲去电视唱，就叫我把这小方块转为诉衷情的地方，也绝对不干，格老子算啥人？要我追求伊？由此可知有共鸣的人多，追求这样事，止於送个卡片，看场电影，也就是这样了。

▲四十岁

阿弟说外国男人到四十岁还十分动人，中国男人就不行。话不能这麽说，这是风俗问题。中国人一口咬定女人三十烂茶渣，女人们只好消声灭迹，免得亲友们顿声啧啧，穿衣服都得素一点，又说四十而不惑，男人只好偷偷地疑心，不能光明正大。外国女人往往到了六七十岁还挑粉红色毛衣，头发白了，决不染深色，反而染浅紫色，看上去也不碍眼，他们男人年轻时候玩得心满意足，到四十岁成家立室，事业也冒出来了，态度比小伙子更可爱。做西方人根本比做中国人容易，又没有三千年的文化包袱，与父母又有说有笑，心情开朗之下，活到四十岁仍然青春纯情，也属於合情合理。

▲男女

现在还有没有文武双全的男人呢？武是在实验室做教授，文是回家看红楼梦，喝上好龙井。恐怕是没有了吧？那麽又有没有文武双全的女人呢？武是有工作能力，理得了事，文是穿绣花拖鞋，翻翻吃泼勃萨杂志，家中地毯话换什麽颜色，窗帘又说几时洗。王熙凤是个文武双全的女人，探春恐怕也是的，史湘云有点呆呆，林妹妹文是太文，武有所不及，宝姐姐太爱大智若愚。所以女人也还拣不出几个来。偌大一本红楼梦，男人就没有像样的了。柳湘莲，蒋玉涵这种是戏子也就是戏子。上一辈专门会霸占丫头做小老婆，草言那代更是含糊，贾兰也没怎麽交代，就石头记一书来说，女人胜过男人。

▲三不看

我看小说岂止乱，简直混。却也有三不看，翻译小说不看，别告诉我损失有多大，损失是个人衡量问题，有人终身不看红楼梦还活得身壮力健，托尔斯泰自俄文译成英文，英文译成日文，日文译成中文，损失就损失好了，一辈子也不想动。社会小说不看，一开头就是小贩的血泪史，白发婆婆的病痛，小三子哭著要妈……真没胃口，活著已经够不顺心，看小说多少要得到点乐趣，篇篇大雷雨里死苦命人，怎麽吃得下饭。

抄的小说不看。抄咆吼山庄，抄简爱，抄块肉馀生，抄傲慢与偏见。初中时期已深受原著之害，焉能再看改头换面，换汤不换药的翻版。这所谓三不看，以示看小说元自尊。

▲做人

一位小姐劝我做人要有耐心，打扮要入时，她说：「是呀，台湾六个女人才一个男人，可是我有本事一坐下，马上有六个男人围上来。」这样的本事谁都有，吃了迷幻药在尖沙咀走，起码有上千个男人盯著看，男人多有啥子稀奇，可是在适当的时候，适当的地点，出现一个适当的人，那才难得不得了——这才是真正的缘份，有人一下子就遇著了的，有人一辈子碰不到。命运各各不一样，没话好说，况且人家的幸福不见得是我的幸福，心境不同，景况不同，要求不同，说不上羡慕，各自过著最舒适的日子，那才难得，我其实很有信心：做人决没有十分快乐的，也不见得有十分不快乐，做人不过是做人。

▲卡片

花生漫画作者舒路士很喜欢「麦田捕手」这本书，不然不会屡次拿来开玩笑。先几年在伦敦买到过一次卡片，大概是寄给潘小姐了，上头是拉纳斯对查理勃朗说：「如果有一个人在麦田中遇见另一个人，一个人是否会吻一个人，一个人是否会叹息？」也是一读句子便喜欢，马上买下来，後来觉得没处可送，只好推销给潘，潘当然是阅过扔掉，绝对不会镶起的，所以这买卡片容易，送是真难，送给一个文盲，也就糟蹋了。送给不是文盲，偏偏是专攻红楼梦研究之人，也没有用。送给只以为花生漫画有一个史诺比的人，也浪费了。怎麽样送儿？竟不知道，气起来索性不寄出，锁在抽屉中。

▲回来了

现在不流行高跟鞋，我与美芳特别的高兴。美芳说：「比较见真功夫。」她长得高，五尺六七寸。我是比较矮，可是自从十七八岁之後没穿过高跟鞋，不喜欢，难看，平跟鞋多麽的自在美观，干吗要撑著五六寸的高底。就算我长得矮，矮到五尺，五尺有五尺的漂亮，即使不漂亮，也可以怨天尤人，穿高跟鞋得有个限度，那种大厚底，见到了真恶心，嘿了这麽些年，总算又平下来了，我的妈，要放鞭炮庆祝。还有窄脚裤，腿长的女孩子穿特别好肴，大腿是大腿，小腿是小腿，足踝是足踝，如果疏气一点，足踝上还可以戴一条小金链子，一双极薄的意大利凉鞋，要多帅就多帅，早该流行来了！

▲接送

我绝少去飞机场接送人。这真是卑鄙，特别是先几年，自己飞来飞去，要劳动人来接送，事实上我根本没有接过任伺人。接过弟弟、父母，那不算的。更加没有送过任何人，送过弟弟、父母，也不算的。我不喜欢飞机场，很庆幸可以这麽自私。送飞机不如送船，送船有种浪漫的感觉，港口还有海浪荡漾，飞机……算啥呢，又乱又吵，说到飞机就伤感情，连乘火车都比乘飞机舒服，那也许就是不送飞机的道理，幸灾乐祸的想：这人就快要上去捱了。这样来来去去，阿珠总是开了车来接送的，想到我没有接送她，非常沮丧，完了，下次回香港，谁也不来了，索性潇洒一点，不必通知，就出现在门口，恐怕她连门也不开。完了。

▲美

我从来没有漂亮过。漂亮的人占便宜，连婴儿都懂得要漂亮的大人抱，故此近年来很羡慕长得好的男男女女，尤其是不靠脸子吃饭而长得美，那真是上帝的恩赐，像拜伦的面孔，好看得几乎俗气，像康斯脱堡的模样，木人就是一幅画，後人凭吊起来，不免多叹息几声。我比较喜欢切实的形容词，像：「她是一个美女。」而不是：「她很有才气……她小说写得好……她人还不错……她气质很好……」这些都浮面之至，虚伪得很，什麽叫好？凡是没杀人放火的都是好人。不像「美女」这两个字，掷地有金石之声，坚决确实，不可移动的事实，她虽然做人呆蠢，错了又错，一无所是，但是个美女，还不够吗

▲含糊

我是一个没有性格的人，没有性格，也没有嗜好。比较喜欢看电影，但什麽片子都可以，从和路迪斯尼到维斯康蒂，张彻的武侠片，一样津津有味。吸了近十年的烟，但随时可以停下来，酒能喝，但没有瘾。爱看书，然而不计较内容，儿童乐园就非常好。一天工作二十小时没问题，睡上二十个小时也无所谓，似乎太适应环境，所以很诧异，怎麽会呢？年轻的时候也属於一个有板有眼的人。现在叫我出来，绝对很高兴的陪讲两车话，没事在家坐著，好几天不出半句声，日子也过去了，过得飞快，天气变得凉而且阴，正是我喜欢的，下场雨更好，可是有太阳方便游泳……真是爱恶不明的样子。

▲女人

做女人，真要做中国女人。在小理发店洗头，那个修指甲的小妹说：有个女人坐月子，她得上门去服务，坐月子还有兴致时间修指甲，还能把人叫上门去，付三倍的价钱，这麽奢华，从小事可以看大事，外国女人恐怕要羡慕死，妒忌死，外国女人生产後五天，马上亲自抱著婴儿离开医院，第二个星期便上班，洗冷水澡，挤公共汽车，呜呼！难怪说外国女人容易老，焉得不老，气都气老，外国男人比中国男人又坏十倍，连大丈夫气概都没有，完全是卑鄙小人，非得把女人利用尽了不可，哪个女人不要出来工作贴补？做头发修指甲都是一年一度的盛事，娶外国老婆倒是好，像拉进一条牛似的，没一点高贵。

▲口吃

最近说话老口吃，真是自卑感引起的，找不到工作，失业在家，乱没信心的，一开口就吞吞吐吐，朋友们来不及的学：「你你……」开头还不觉得，不知道人家在笑，过很久，听见自己的声音在那里「我我我」，不好意思，只好闭口不说话，免得越说越紧张，满身满头的汗。整日价坐家里，人会表退，越学越孤寒，见识日日差似昨日，像母亲，在家守了五十年，外头世界上发生什麽，她全然不接手，完全放弃，她们到底是幸福的最後一代，现在咱们男女平等，那不行，女人都得跑出去交际应酬，衣服不懂配颜色已经是滔天大罪，说话没内容？简直是找死。真得出去走动走动。见鬼。

▲内在美

女人需要什麽内涵？美丽的面孔就是一切。嫌老婆肤浅的男人多数是已经有能力娶个更漂亮女人了。现代的社会是这么匆忙，一个美女坐在那里就是一个美女，人与人之间根本没有时间作深一层的认识，相交十来年的朋友，天天见面，也不会有机会说到红楼梦，读博士的人的虚荣是想把内在美变为外在美，这人是某博士，多麽明了，只好算是一种装饰品。一个能干的女人不能在五分钟内把她的辉煌战绩说清楚，她学会了七国言语也没用，可是一双水灵灵的眼睛还是夺人心魄。近日来……大势所趋，风流惆傥的意思已变为异性伴侣多如走马灯，肉帛相见，什麽浪漫感！内在美就是长得丑的代名词。

▲红茶

冲一杯好的红茶，是艺术，喝洋茶也与喝中茶一样，是种享受；但是这种享受需要很多时间来培养，没有空闲的时候，用茶包代替吧，朱砂茶壶中也放茶包，虽然对著咀喝作老枪状，到底引人发噱，悲哀。

冲杯好的红茶，水要刚刚冒小泡泡，大滚时已经太烫，会杀掉不少香味。泡下去，盖密五分钟，加一点点冷牛奶，又甘又香。红茶问得太久会苦的，「冻奶茶」是香港的产品，柠檬茶是欧洲货，英国人独沽一味热奶茶，枣红色，香喷喷，不喝一大杯的话不能清醒。

▲联想

超级市场中鲜牛奶卖光了，只能买长寿牛奶，一个个矮壮的瓶子，抱在怀中，想起张爱玲形容的「肥白的牛奶瓶」，真是传神。上一次上街买这种牛奶，是在伦敦呢，那时有一个女朋友叫阿吟，做药剂师，十分骄傲漂亮的，住她家，一起去买牛奶，回去冲红茶吃。

现在用一品脱的巨型杯子冲奶茶喝，一天喝好几杯。如果不小心割伤，流的是奶茶，不是血。奶茶是会上瘾的，梁浓刚刚回来就抱怨此地的奶茶不够标准，不能怪他，或者可以约他上黄太家喝。

▲累

衣服会不会疲倦？鞋子会不会累？童话中，每个人都睡了觉，鞋子便出来独白：「我是小明的鞋子，他一点都不当心我，大家看看，我一头一脑都是灰尘……」常常怀疑我的衣服鞋袜晚上都在开控诉大会，它们实在是很累的，主人并没有搭计程车的习惯，喜欢走路，挤公路车，随便坐在地上，和衣睡觉，它们脏了便塞进洗衣机，招牌上写「只准乾洗」，迟是落得这种待遇，真是不可药救，它们埋怨也是应该的，明明是喝茶逛街用的衣服，也被当日日开工服似看待，是真委曲了，裤子们忙死，裙子们冷落著，多麽奇怪的主人！

▲男女

男女间的是非是不能听的，老公唱衰老婆，过气女友诉落前任男友，千万别拿来当新闻听，是非一涉及男女关系，便不止「老板炒我魷鱼」般简单了，自然当初都是你情我愿的，到後来演变得非常理可以推测，不能以公式来计算後果，那是他们家的事，事不临到自己头上是不晓得的，谁也没资格作其上帝状为任何一方面伸张正义，是有女人为他抛夫离子，如何呢？他们并不在乎「朋友」的指摘。是有男人为那妖精寝食难安，各人修来各人福，奈伺？张小姐爱轧姘头，吹涨乎？陆先生就是娶了小老婆，他有钱，怎麽办，如没有这些花样，人如何活那几十年？

▲拉扯

有一种饰物，是把名字用金属拼出来，挂在脖子上，真是恶俗，不知是什麽人发明的。但光是带头一个字母，就很好，可是也不适合挂脖子上，翻在手帕角落，镶一个别针，就很适合。

就像围巾，拖拖拉拉，人各一条，还有巴黎帽，有事没事都斜斜顶在头上，看了真难过，又是谁懒洗头，索性把头发藏在帽下。如今流行母爱，非得长裙子，靴子，围巾，巴黎帽，然後抱住一个土气兮兮的孩子拍张照登杂志，标题——有子万事足。

真的吗？还出来抛头露面干什麽？

▲签名

大家在乘搭电梯的时候，不知道有没有觉得无聊，无聊之馀，可有四处观望？在诸多按钮之上，通常有一个镜框，里面镶著一份文件，是香港政府工务局发下来的，准许该辆电梯操作，签字是一个叫JC莱勒斯的洋人，职务是总工程师，几乎自会搭电梯以来，就看见这个人的签名，部部电梯都有，一个漂亮的、朴实的签名式，成了市民生活的一部份，朝见口，晚见面，但是我们不知道他的样貌如何，可是我们信任他，因为电梯出事比汽车出事更可怕，非常纳罕！莱勒斯是否长得像圣诞公公？抑或风流潇洒？

▲不关己

是的，我也可以告诉你我结识罗文在他「微」时，十年前他来过寒舍吃茶，可是这对我目前的处境有什麽帮助？谁会为这个而加我稿费呢！

为求生存，不进则退，每个人都得发奋向前，社会毕竟是公平的，努力的人总会获得他应得的酬劳，而艺人因为成名快，被淘汰更快，所以更得加信努力。

一向对艺人的态度是苛刻的，迹近冷淡，熟若汪萍青霞，都极少主动约会，道不同不相为谋，写访问稿是为了赚稿费，谁黑谁红事不关己。

▲颂

两盆常绿植物开始萌芽，发新叶，真是可爱的植物，这麽随遇而安，从暖气华厦移植到寒舍，真正的寒舍，居然还这麽快乐，这麽富生命力，传染这麽丰富的色彩，带来这麽多快乐，好好的活下去，它们应该知道，寒舍的主人是感激的，因此领悟到不少道理，做人原本该这样，粗生粗长，苦中作乐，满於现实，努力利用现有环境中的优点，繁衍下去。这不是卑微，绝对不是，这是一种静默一艮性的叛逆，在任伺可怕的处境里生存下去，还要微笑，流血流脓般强迫抬起头来，微笑。比哪吒要坚强得多，且又更积极、困难。

▲佣人

家中用佣人真是舒服，经济学上说来是花算的，一个人如果在一小时内可以写一百元稿费，他是不应该把这小时花在家务上，因为钟点女工才六元一小时。但是自己用脏的厕所叫别人来洗刷，真有点那个，用惯女佣男仆的人觉得天经地义，细想之下其实是不对的，每个人都应该为他自己收拾残局，他如果有胆子请十个人到家中晚饭，他活该煮那十个人的饭菜，洗十个人的碗碟。这是外国一般人的生活。辛苦命觉得这样比较合理。

香港人还是奢侈，要做太太奶奶不是十分困难的事，一千数百元便可十指不沾阳春水。

▲错

坐方盈的车经隧道，对面迎来一辆小小雪铁笼戴安，两部车相擦而过，因而跟南生说：「或者家明就在那辆车内呢」并不是没有可能的。

多麽记得那部电影，女主角到处寻找她的格烈哥利，失望又再失望之後，踏上归程，在机场借用电话打给弟弟，用隔壁那个电话亭的男孩子正在拨同样号码，他脚下的行李袋上印的名字：格烈哥利。但是他们并没有碰头，一板之隔；她木然独个儿回去过她习惯了的日子。

人们爱的是一些人，与之结婚生子的，又是另外一些人。

▲迷人

看电视剧、电影、小说，除非特别有共鸣，否则总是一副漠然，像做功课似的，完全没有投入感。看卡通则不同，卡通永远给我切肤之痛——白色武士出现了，引起衷心的倾佩。公主得到完美的婚姻，几乎落泪，代她庆幸。美人为小人所乘，担足心事。可爱的动物，鲜艳的色彩，奇妙的情节，重要关头，永远有仙子仙女出现把众人救出困境，青春，恶毒的皇后终於得到惩罚。卡通中没有哲理，忠与奸纹路分明，势不两立，毫无社会背景，天真简单，就因为这样，所以迷人。

▲现代

奇迹般，除了待遇太低之外，我很喜欢目前的职业。而待遇是周瑜打黄盖的故事，既然做了也不必噜嗦。我喜欢同事们，都是明显的聪明人，聪明人最大的优点是使他们周围的人愉快，我们日常生活中需要感光快，敏度高，知道什麽时候开始，什麽时候停止的人们。

电视台的速度与直接比报馆又甚，快而狠，非常商业写实——在这里，金禧事件派不到用场，真是明快可爱的现代社会，摆脱掉五千年的礼义廉耻，只有工作，工作、工作，两无牵挂，心安理得。

▲成功

水侧漏水，抹地的时候听到无线电中「……成功的女性」，居然是自己的声音，一怔之下，不禁失笑。成功得跪在那里擦地板？简直不知道发生了什麽事。

什麽叫做成功的女性？我的定义是体贴的丈夫，听话的孩子。一个女人无论得到什么，失去这两样，便不能算成功。若果没有这两样，而得到其他的，总比什麽都没有好。让我们老老实实，开心见诚的说话吧。

成功与不成功，友人之中，也很少需要亲手做家务的吧，但是维持住所整洁，也是成功之处。

▲小事

对社会一点兴趣也没有，幸亏如此，不然也得勉为其难，写篇「金禧事件」。我知道发生了什麽事，但是真的毫无好奇与关怀。像加水费。像封闭学校。像竞选议员。

像往督府请愿。像中大四年改三年制。自有大人物出来主持大局，大肆抨击，然後不了了之的。而小人物只管小事情。

像写爱情小说。像研究金劳售价若干。像逛名店。像看场好电影。像计划欧游。像期待家明。不不，这不是象牙塔，只是对香港这英制华人社会委实提不起热诚。

▲名模

那麽多名模特儿当中，最美的应是多年之前的苏茵柏嘉，奇怪的是，模特儿红了之後，一定想演戏，而且一定演不好。有没有见过徐姿的电影？真受罪。罗莲赫顿也是极漂亮的，因为她有一张左右完全不对称的脸，歪嘴，眼睛大小有别，左脸颊比右边大很多，就是这样，摄影师次次为她补好门牙当中的宽缝，她红得发紫。最近的雪露泰雅斯；其实从业已久，老早老早在时装杂志已见她倩影，只觉她肩膀大宽，胸部太大，只有碧清的眼睛有点清爽相。美国人的形象从总统到模特儿，都需要健康作本钱。

▲博杀

出来做事的人不能怯场。个个得学「欢乐今宵」中的艺员，大喊大跳大呼，本事锁不住，气势也得把人家压个半死。不要道歉，社会不原谅一直说「对不起」的人。

胆子要壮，敢把皇帝拉下马，肚子里没货色不打紧，来个虚则实之，实则虚之，使旁观者迷惑糊里糊涂，也就混过去了。

干任何一行，非得以专业人士姿态出现不可，唱歌要有台风，写稿要有性格，医师要有判断，闪闪缩缩地如何博取大众信心？唉，工作是竞争与博杀，不是参加餐舞

会呵！

▲不行

我走路像打冲锋一样，不是走，简直是小跑步。你知道，有些女人走横两步直一步，走得像蟹，人也像蟹。真是有福气力，在香巷能活得那么悠闲，那么有自信。

迟到与习惯无关，完全是自信心在那里支持著。我是不敢迟到的，约我的人都大得很，时间宝贵，哪会等小人物，说不差人家不耐烦走了，岂非自讨没趣！因此乖乖准时。说不定到这天牌大了，公司没我得关门，男友没我得自杀我也会走路慢慢左右摇摆，约会到大半小时，目前镜子水盆说：不行。

▲史诺比

韦基舜说狗不能常吃罐头。我说，史诺比是一直吃罐头的，只见查理勃朗天天开罐头，盛在钵子里拿出去给他。韦说：所以史诺比肚子胀得那麽大，性格也变得怪怪的，老睡在屋顶。

史诺比作为一个活的形象，很多人不会怀疑，十多年来，他如一个朋友般，熟人般，名人般，无处不在，他的行为举止，他的性格脾气，他的朋友，他的爱恶，他的出生，都脍炙人口，大家可以娓娓道来，很少会真正坐下来，思想到他只是漫画中的主角，舒路兹夫复何求！像史诺比这样，才算是成名。

▲承继

是谁呢，记不起来了，在一次聚会上指指点点说：这人是你的承继人。

是吗？这人打算连写十七年的稿子吗？这人会立定心思一天不脱稿吗？这人准备自费去做超龄学生？这人能够一个月写四个短篇小说？张敏仪与施南生会得看她的作品？并不容易呢！你知道，并不容易呢！

过份的谦虚形同虚伪。

这人打算自奥亨利看到F史葛费兹哲罗鲁迅到红楼到威利老莎？走遍意大利为了米开兰基罗？门儿都没有。别心记她还得承继这麽失落的命运。

▲工作

为什麽有人会这麽热情地投入工作。有人可以写电视剧数夜不寐。有人可以在工作时间永远保持声音愉快。都彷佛工作是他们生活的阳光热能，於是他们得到了他们应得的报酬，工作是不会辜负任何人。

也有人愿意自视为大明星、大作家，一本正经地做事，暗底下并不会自嘲自卑自惭自怨，快乐地幸福地工作，发一分光与热，为什麽不，究竟生活著是为什麽，不能细想，问题是有没有尽力。工作能力发挥至尽时，是有一种特别美态的。不论男女，有工作的兴趣，真是太伟大。

▲销魂

男人娇媚起来，真是销魂蚀骨，一向觉得亚伦狄龙是代表作，看过洛史超域，才叹为观止！淡色眸子，金色松发，独一无二嘴旁那粒痣，薄嘴唇，尖下巴，贴身衣服，诱惑的姿势，无以伦比的声音，真值得赞过又赞，眯起眼睛，睫毛低垂，哗，厉害，天生的风情万种，装也装不出来，他那过气女友碧烈爱克兰，美是很美，可是老睁著大蓝眼，翘著厚嘴唇，生硬得洋娃娃似的，反而是洛史超域够柔媚。真是奇怪，据说这歌星是一向有女友的，可是唱到一半，他撩起头发，背对观众，臀部一动，比任何女人还女人。

▲苹果

嫂嫂出门的时候，航弟问妈妈你去什麽地方。嫂嫂说去你姑姐处。航弟说请你把这个苹果带去给姑姐吃。一个小苹果，具体的表现，应允与行动是两件事，没有实际的行动，呼天抢地又有什麽好处。路见不平，如果不打算拔刀相助，不如装没看见的好。苹果的哲学原来在这里。

过了两日把苹果当早餐吃掉，并不打算把它留作纪念，怎麽做最有益就怎麽做，冰块的眼泪比谁都多。

所以航弟，我想说的只是，苹果很甜很脆很可口，而我们是相爱的。

▲好心人

有一句话叫「狗咬吕洞宾」，歇後语是「不识好人心」。但是做好事为什麽要人识呢？通常人做一件事不外是因为他在「做」的当儿已经获得满足，否则照人情之常，没有人会勉强自己两肋插刀，赴汤蹈火的，既然已获得乐趣，为什麽还要人知道感激？洋人从来没有这种论调。

写一篇稿子赞扬别人，当然是为了喜欢那人，口说无凭，要立字为据，感情得到发泄申张，报酬早已得到，根本不应再期望人家感激流涕，是不是。如果怕狗咬，最乾脆是别做吕洞宾，做了又怨，老大没出息，毛病大得很呢。

▲不公平

但是我一点也不想知道朋友们的「真面目」。

如果这是一个打网球才会见面的朋友，OK，只要他球品好，球艺精，他娶过多少老婆，有什麼关系呢。

如果这个朋友是看电影的好伴侣，可以解释得出导演在什麼时候连用六次溶镜，谁在乎他有没有大学文凭。如果他是一个好听众，我乐意跟他通电话，他如今还穿宽脚裤子，那是他的事，他假使没有工作能力，那是也老板的不幸，他不孝原父母，让雷公头痛，他喜新弃旧，由他的老婆女友打穿头，作为他的朋友，没有损失。对友人要求过高，多么不公平。

▲留春住

星岛冲印中心做广告，大字标题：「千万留春住」，是谁这麽风流。在广告文字日趋恶俗的时候这麽醍醐的来一句，仿佛是韦庄的词呢——若到江南赶上春，千万和春住。

在有些地方，春天是令人骇叹的美丽，惊人的长久，伤心的难忘，走在路上，无端端花瓣拂了一身还满。词的世界。桃花间著小径，落英三四寸厚，地毯似的铺著青石板路，一脚踢起，像下过一阵花雨。空气，情绪，都因景色而产生变化，直到花全落光，树叶长出来，知道春天消失，又得再等一年，真的有这种意念：若到江南赶上春，千万和春住。

▲大学生

多年前史诺比曾经失恋一次，因为她父亲不让她嫁他，他不是大学生。

多年前做大学生很奢侈的，那时候预科毕业已经足够找到很好的工作了。事隔多年，不能不承认有些人的工作机会确要比另一些人好。

可是现在的小女孩子都那麽精刮，恐怕再也不会天真地「当年确信情无价」，然後花许多时日来悔改，现在的孩子们活在商业社会中，已成习惯，要嫁一定得嫁大学生，而且是顶尖大学出来的大学生，你如果嫁人，嫁什麽样的人呢?

▲小肥婆

碰见俞净，这肥婆年纪轻轻，意气风发，开一辆四门房车，住在邓光荣以前的屋子内，请一个工人，开销这麽大，问她：一赚多少一个月？八千？一万？」肥婆微笑「多少少啦。」没敢问下去，自卑感悠然而生，生平最最佩服打真军赚大薪水的女孩子，像小肥婆，每天工作十多小时，作其商台台柱状，系威系势，从来不喊妇解口号，却已实行了妇解运动，真是叻人，见到朋友永远活活泼泼，亲切可爱，从没听过她抱怨这个，噜嗦那个，「士咱」到唔恨，年轻的一辈要向此人看齐，做多食多花得多，努力促进社会繁荣。

▲快与慢

每次外出回来，非常乐意写稿补偿，写得特别畅快，觉得游荡了一天，非要工作才有生存价值，所以越忙稿子写得越快。反之在家整天耽著，游手好闲，弄得头昏脑胀，根本不想动，终於三五天都没有一点成绩，那张稿纸还是雪白，有时候到夜总会看到艺人表演得一身大汗而无人鼓掌，回来也会写得特别快，深觉「搵食艰难」。看到编辑要截稿，苦苦追稿，也会写得快一点，要人填空白不好看，污点一般，也要赶稿，看过好的小说与杂文之後，根本惭愧得不敢写。老板赞好，写得特别快，老板不满意，马上想改行。写稿不同做胶花，非常情绪化。

▲外表

外表，外表有什麽重要呢？妈妈常说一个叫化子拉到屋里来洗个澡，剃个头，换套乾净衣服，也就是很像样的一个人，後来弄弄就不对了，我的衣服开始乱得无缘无故，何必考究呢。碰到什麽要紧的场面，去做个头发，买套衣服，配上鞋子手饰，背一个新手袋，脸上油彩涂一涂，迎风一站，笑嘻嘻，一定还是焕然一新的，太简单了！因为简单，所以乏味，所以不再钻研打扮，穿什麽著什麽，所罗门王最繁华的时候，那装饰还不如田中的一朵百合花呢。有事没事叫衣服穿著我，一脸的化妆，那多受罪，乖乖，做惯叫化懒做官。

▲命好

一般人口中认为「命好」的女人，是得到男人青睐，不必工作，没有能力，缺乏独立精神的女人，因为「命好」。她们一生一世成为某先生的附属品，人称某太而不名，故此「命好」，很多人忽略「某太」并不好做，伺候一个男人的眼睛鼻子并不简单，时时盼望著他的恩待，久而久之，是非常疲累的，没多久，命好的女人在社会上便消失了实际的存在，一点地位也没有，她们坐在那里只是人家的太太，值得嫁的男人通常是不好伺候的男人。婚姻美满与个人独立如鱼与熊掌，不可兼得，假如单单是上述那种「命好」，情愿出来捱世界，闯个万儿。

▲学

居英伦三年，也学一些好习惯。打电话时间缩短。不怕寒冷。交稿准时。省吃省用。眼泪浸不死人，尽量少哭，多思想，想法子解决难题。大大挂一个笑脸，宁做大笑姑婆，莫叫人讨厌。不再企图倚靠任何一个人，没有任何人还是要活下去的。世界原是冰冷的，冰冷是应该的，社会一点也没有错。一定要利用保健医生、公共交通工具、免费服务（电话一○八之类）。真正难过的时候到街上去站着。别人说什么当他放屁，闻也不要闻。六亲是重要的，一定要认。朋友一定不能得罪，人不如故，衣不如新。是的，真学会了。

▲不要

要自爱。保护自己，小心自己，不要相信任何人，不要把希望寄在任何人身上，不要爱人，要自爱，不要为任河事生气，永远采取观光客的态度，旁观者清，冷冷的投去一眼，袖着手，不要为任何人忧虑，做一座冰山，脸上要永远浮一个暧昧的笑容不知道在笑什麽，可是肯定有笑容，不要哭，眼泪不能解决任何问题，不要诉苦，找一个专栏写，足够发泄了，不要停止吃东西，要吃得多，养颜兼壮健，不要颓丧，永远忙得透不过气来，东奔西走，让回忆无法集中，记住，人根本是寂寞的，倘若你不自爱，没有人会爱你。

▲衣服

乔哀斯问张太，我这个人哪里去了，怎麽不上她们的铺子买衣服。我听了直笑。诗韵呀，恐怕下次回香港，还是要去的，满抽屉的牛仔布，像什麽样子，呢裤子穿得破了，全没带回来，真是不能够省。可是现在习惯不一样，简直非常的堕落，床上都是穿过的衣服，看书看累之後，就睡在衣服上头，半夜不舒服，把杂物全踢在地上——这样邋遢的人，不配穿好衣裳，买还是要买的，我还想人敬敬我的衣裳呢。真难得她们还记得这麽一个人，说到以前，还是很愉快的，一直挂在嘴上：以前年纪轻的时候，我趣味不错，衣服的颜色不知配得有多麽好。以前怎麽样怎麽样，语气是十分近黄昏的。

▲客户

我们做的节目都有客户支持，连带想起，女人也要客户支持才能活得愉快，出入坐平治四五O，身披狐狸皮或豹皮，得得开闲逛乔哀斯精品店与诗韵，维持著永恒不变的女人味道，节目如有客户支持，可以放服来做，不用怕亏本，女人有大户，一定会常保青春，毫无烦恼，女人的本事不是事业方面有所表现，而是随时神出鬼没地找到钞票，真叫人佩服。客户们是增长社会繁荣的功臣，一掷千金，毫无吝啬，尽管旁观者的冷眼觉得客户的钱有时候花得冤枉，但是标准不是由穷人所定的，他们怎么花铜钿，是他们的事，货品必需美得入俗眼是致命要点。

▲日记

历年来我都写日记可是非常的写得简单，像：「酷暑，热死人。闷。」「没新闻。」「阿弟来信」「阿嫂来信」「与玉珊吃饭」「阿潘三百年都不睬我」「看一日书」「写一日稿。」以前还记账，现在零用由父亲发出来，索性不记。有谁要偷看这种日记呢，可是不知为什麽，还一日日的记著。到了年底，便把整个本子扔掉，地址电话等再抄到新本子去，越抄越少——朋友越来越少，真是王小二过年，世界上好像没有新鲜的事，也没有什麽大事，如果忽然中马票，不记也是记得的，所以决定明年起把日记本子钱省下。目前这本还是花生漫画的，前一个礼拜史诺比靠在查理勃朗身边说：「九月的雨使我寂寞。」真的不错。

▲双管

一个女孩子考试不及格，写信说：「我真不明白，我祷告了那么久。」她的确很努力祷告，可是她没有读书，不做功课，每日穿条长裙，从早操到晚，右边行去左边，左边行返来右边，宿舍里满场飞，然後每天晚上她祷告，很有信心的说：「我一定及格，我一定及格！」还是失败了。约翰肯尼迪说：我们向他求庇佑，向他求帮助，但在这地上，我们必需知道，我们的工作实在是属於我们的。信上帝并不是走向成功的捷径。俗云谋事在人，成事在天，做人不去尝试一下，那果子决不会平白的在嘴里。上帝与工作必需要同时进行，这个女子没看清楚这一点，很难叫人向她解释，很多事要双管齐下的。

▲男朋友是

男朋友应该是：问他借钱，可是不必还的人。发了牢骚，必然可以听到安慰的人。随时可以嫁给他，不用辛苦打工的人。把他唱片弄乱了磨坏了，他处之泰然的人。到了他家，可以放心接电话的人，见到了他，脾气立消的人。心中暗作比较，还是胜过女朋友的男朋友多多的人。想起他，有种笃定感觉的人。买到一张好笑的卡片，知道他懂得笑，马上可以寄出去。看物理课本，有所不明，立刻可以发问的人。男朋友是，应该是，亲戚朋友都觉得不错的人。如果真碰到个这样的男朋友，千万不要马上结婚，好好的享受一下冒风险的愉快。男朋友应该使人觉得遍体的畅快，一切烦恼以他的肩膀来承袒。

▲法文

我在努力的听法文唱片，要学法文。其实目的不过是为了想看法文原版小说，不算是奢望。可是一切法文课程里的生字造句都似乎是为游客而设，学来学去是「你好，太太，早安，请问是不是三个法郎可以买一张报纸？先生，在那边一双蓝色的袜子是不是很贵？我到银行去。我兑现一张支票。晚餐我要吃烧鸡。榭郁皇宫太屏亮了！」呜呼，如此这般读下去，再读十年，也看不懂一本「红汽球」，顶多做带街，真是十分痛苦。若到法文班去读，书本换了一套，更不切实际：「铅笔在书桌上，书桌在课堂里，老师说：皮埃！听书！你莫非是睡著了？」久而久之肚于里也装了若干句子，可是什麽时候用得上呢！

▲不礼貌

什麽算不礼貌？严格来说，当众抹汗也是不礼貌，皱眉头，发出啧啧声也是不礼貌。息伤风咳嗽不在家休息，坚持在大庭广众传播细菌也是不礼貌。用手指指人是不礼貌，大声说话是不礼貌，喝汤雪雪响，嚼食物口沫横飞也是不礼貌，走路看野眼也是不礼貌。然而做人这麽礼貌有什麽味道呢？我与父亲说：吃甘蔗最好是一边走马路一边吃，就吐在地上。多麽可怕，可是多麽自在舒服。随地吐痰的痛快恐怕也是一样的，然而国民道德进步，现在连吐甘蔗也不行了。不过在邮局里还是可以争先恐後，轧公路车可以不让妇孺。一不高兴可以把整张脸挂下来，影响四周围人们的情绪，尽管不礼貌，我们有我们的享受。

▲新话

最近学了很多台湾国语，非常进步，有一句很绝，听上去就帅，叫「不是盖的！」换作广东话，恐怕是「唔系呀少！」我喜欢广东话，就是因为它土，翘著二郎脚，穷聊，然後说：「细佬！唔系呀少娲！」哗，多乐，简直美死了，虽然不是好好听，但是结结棍棍，实实在在，杂文里方言很可爱，小说就不好，杂文根本有时间性，地点空间性质，小说总希望它是永桓的，希望是这样希望，有些老包就弄不清楚。「泡妞」一定是「滚女」，真恶劣。「酒妞」是「靓女」，毫无疑问。每听到一句新的，就马上印证粤语，其味无穷，没多久就运用得非常好。

▲漫画

我有一本花生漫画日记，今天拉纳斯跟姊姊露茵说：「我不再跟你说话了——在路上，在海上，在空中，月球上或是同在麦田穿过。」看了笑得哈住，有时候看漫画也不大容易，「麦田捕手」是很多人都看过的，但是要防到他会在花生对白里出现，脑子非得转到合适的时候马上停止不可。这种本事我是一向有的，除了在考试的时候——我的运气与大脑都不大受控制。第一次看麦田捕手大概十七八岁，恐怕是别人介绍的，我一向不是先知先觉的人，廿七八岁看到小王子，算是发现新大陆，想想有恐怖感，笨过头了，有种可耻。故此今日忽然看明白了一段漫画，就得写日稿子来纪念一番不可。

▲百事哀

最近我很烦恼。最近我的脸上，皱纹与暗疮一起长。营养霜是除皱纹的，但养料太足，同时养出了暗疮。治暗疮要用药水肥皂勤力洗脸，这一洗太乾燥了，皱纹又跑多几条出来，恶性循环，我十分疲於奔命，初初步入中年，便受如此大的打击，一下子目停口呆，所以在椅子上一呆便好几个小时。完了，没过多久，肚子上的肉就跟著来了，完了，再一阵子，总有一天，对著镜子梳头，会梳出一条白头发来。完了。这种恐惧，才是真正的恐惧，完全像潮水一样的涌上来，我来不及做沙包阻挡，大势已去，是以心情非常的不好，常常反叛性的大笑，表示不怕皱纹增多，然後阿Q式的想：人人难逃此关。

▲一夏

临走的时候也有人零零碎碎的送东西，连哺士卡都有，送了之後又怕难为情，他们说：「……会不会不好看？」我总是安慰他们：不怕不怕，一到了家，什麽都可以。一离得远，印象模糊，就一定好，就必然美丽，远远的渺茫的，永远不能再见，加三分想像，臭的都变成香的，我不知道别人，这是我的陋习，老是觉得隔邻的草不但绿一点，而且更油一点。到了英国後悔没去美国，选了理科後海没挑文科，回来了后悔没多耽一会儿，零零种种，忙著这些事，也忙足一夏。怎麽会这麽样的，我也不明白，大概还是时间太多，没有别的解释，或是手脚太快，一切早早办妥，剩下的时间只好後悔。

▲失去

我从来没有看清楚过太阳。它不是我的太阳，我从来看不见它，或者这是不公平的，我忘了以前，很久之前，太阳曾经明亮过，我坐在它底下，在沙滩上，穿白色麻纱网孔泳衣。在沙上挖一个洞，坐在里面，太阳在那个时候何其灿烂，我必需公道一点，我曾经有过我的太阳。我的头发曾经在太阳底下闪烁过，我曾经年轻过。现在太阳没有了。一个人在离开的时候把它带走了，我逐渐淡出。然而在一个美日，我想念太阳，只不过是人之常情，有时候是一种平静温和的思念，有时候苍白而绝望，有时候愤怒心乱，但是太阳再也不是我的了。它曾经照明过我小小的世界，很久之前。

▲爱情

亚黛尔H 的故事真是……就像嘉洛琳蓝勃，俗人是不会原谅她们的，其实她们一点也不痛苦，活得这麽自我中心，这座有目标，精神完全寄托在一件事上，死後又得个美名，似乎是很划得来。我真是恶俗，春亚黛尔H 的时候一直想：雨果真该死，怎麽生个这样女儿，好好的家庭，怎么对得起父母，又想像亚黛尔的母亲为她痛哭伤心的，不骗你，那戏因此看得一点滋味没有，只觉拍得很好，没有共鸣，嘉洛琳蓝勃是神经兮兮的，嫁了做总督夫人，还跑去追求一个破诗人，还不稀罕她，怎麽会有这样的女人。爱是爱，生命是生命，自尊是自尊，亲情是亲情，这世界上值得活下去的理由简直太多太多。

▲弊

红楼梦这书是不能看的，尤其不能看脂砚斋这人评过的那几回，这人万念俱灰，再乐儿的事，他也看得出凄凉，刘姥姥一进大观园是多麽有趣的一回，他老却拚命的注夹批：「可怜可叹」，「可怜可叹」，「为财势一哭」，「投亲靠友者齐来观之」。这麽一来，读者就哑然，顿时缩在房间中三数日不敢出门，电话也不好打一个，益觉做人没趣味，要明哲保身谈何容易，若读惯了红楼梦，书中一字一句皆成为座右铭，那真是倒了十八辈子的霉，拣到金子也还是一终朝只恨聚无多，及到多时眼闭了」，这真是怎麽办好，所以这书一该列入毒草类，儿童成人男女皆不宣读，看得出什麽好处来？有百弊而无一利。

▲广告

台北有一只非常好的电视广告，货品是种叫“ 566”的洗头水。一开头是个艳丽的女子，手持花一束，微笑地以慢镜头走过花园，秀发随步伐飞扬，迎面走来一父一子，那小孩才六七岁，长得又俊美又秀气，忽然眼睛一亮，盯住女子，旁白唱道：“为了她，为了她，乌溜溜的头发……”这时候观众发觉 566的国语读法跟“乌溜溜”是一模一样的，镜头上的父亲用两手拧儿子的头不让他看，而自己的嘴巴却张成O字，直到女朗走在前头了他还是舍不得不瞧，于是观众看到女郎美丽的头发，与那倾慕者惊艳的神色，那首好听的歌继续着！“我爱她我爱她，乌溜溜的头发……”至少我认为是好的，因为那个小孩子实在漂亮。

▲忙好

彷佛必需承认有些人的确是贱骨头，忙有忙的好处，闲下来比忙可怕得多。一闪就真的完了，整天空著，日日看武侠小说，没有味道。非得在百忙中狠狠牺牲睡眠来看，那才有味道，忙中偷闲是最可爱的。随时可以看电影，所以一套也没看，第二天一早得上班，那午夜场更具刺激挑战性。我就是这种人。对於工作一向不挑剔，最好是半劳力式，不用动太多脑筋，一天八小时，回到冢中，累得半死，但是睡几个小时又马上可以恢复的。薪水低一些无所谓，只要是正当职业，不用负太大的责任，把白天的时间充塞得满满，连生病也无时间这才理想。人生其实并不短，要打发的时间委实极多。

▲戏

星期六下午闷睡，只听见咿咿唔唔的哭声，止了，听一阵子，却觉悟到是绍兴戏，明显的演著打金技—公主给郭暧打了一下，跑去父皇处告状，了解的父亲，同情的母亲，时间忽然倒退了廿年，在上海，还拉警报的时候，跟了大人去看绍兴戏，看也看不懂，也是这样子，什麽时候开始，世界变得如此的千疮百孔，观看著喜剧，鼻子却酸疼难忍。什麽时候开始的，戏中不还是好好的吗，第二天公主还是回夫冢去了，吱吱叽叽的唱几下子，水袖前後拂来拂去，笑著大团圆，戏总是做下去了，做完便下台，多麽的可爱，多麽的天真。

▲骂

对於一些年将届中年（廿五—廿九岁），又没有资格天真的（不是千金小姐万金小姐），却偏偏还爱观日落，拾枫叶，出入门要揩小油的这等女人，我感到十二分的厌恶。做女人，宗旨与目标应该摆个分明，一该早作打算，各人命运不一样，有人生下来名叫伊莉莎白温莎，可不能大伙儿齐齐东施效颦，认了命也罢了，有本事的放出解数来，捞张长期饭票。没本事的，乖乖在家坐著，人到中年百事哀，满街十六七岁美丽的黄毛丫头，咱们去挡著人家的路干什麽，真想与人家抢饭吃乎？不过是静待家中等头发白罢了，还卖什麽悄—卖也该早卖。我虽然身为女人，骂女人却不遗馀力。

▲病

我一向自称老台湾，其实把所有定留在台湾的日子加起来，绝对不超过半年。除了台北，一向地方都没有去过，到了台北，就在屋子里躺著。张先生问：「你与什麽人来往？」笑答：「不与人来往。」可是还中了暑，那半度热老是不退。深觉台北是全世界最叻的镇。小贩叫喊，商店里的无线电、电视机开得声浪极高，非到奏国歌不停，那边建筑工人五六点钟又闹起来了。摩托车机器声不绝，汽车没有喇叭不会动，小孩子嬉戏吵闹，要什麽声音有什麽声音，大概是繁华的一部份，但是不习惯的人会得精神衰弱症，或是索性以发烧抗议。这麽热这麽吵，这麽的无所事事，生了病更名正言顺的可以躺著。

▲落伍

人渐渐的落伍了，像我这样，十多年前也颇是个愤怒人物，现在到底实惠了不少，大约是可以怪社会的，但是一直愤怒到中年，似乎也是可怕的。现在看见抽象画，新诗，有种厌恶，因此更推崇科学家。无线电里一朗诵「啊，女郎！」我那汗毛站班是不用说了，很替徐志摩难为情，真是，也算是见过世面的人，打中国出去，一直乱捧条臭水沟，横可爱的康桥竖可爱的康桥，叫人怎麽解释呢？渐渐不止连思想落伍，益发连面孔、身段、姿势都不及格，到底是十多年前的事了，那时候装个比尼克样，还顶时髦。要永远追上时代，除非是学占美甸，也得有他那种名气。

▲不安

每次下笔写杂文，总觉得题目熟口热面。定是已经写过的，不是去年就是前年，要不便是十年前。可写的新题目其实多得很，然而为了一时间的刻意求工而开罪这个触怒那个，是不是划得来，这种新的题目是不是好的题目，又还成问题。小时候看杂文要求最苛，常常说：「哈！重复！」豪气万丈，自觉将来写杂文，题目一定得天天标新立异，大概年纪轻便是有这种好处，我现在也没打算要放弃新意，如果新的好不过旧的，为什麽一定要新呢。我是个因循的人，同一牌子的洗头水可用十年，在外头住三年，屋里只有自己，因此到如今回到家，还不习惯开口说话。可是题目重复，始终叫人揣惴不安。

▲看见

我又看见他了。我时候还真是看得见他的，一年一次或两年一次，时不时会得见到他。他还是给我一种震荡的感觉，因为我并不实在的认识他：不过他是那种男人，时时会使我后悔“呀，今天打扮得太不整齐”的那种男人。目前我邋遢得这么自然，一年也不会这么后悔一次。见到他，仿佛这些年并没有过去，大家还是很年轻，因此非常诧异，也就十分的高兴。真的，这些年跑遍这些地方，没有再见到一个比他更吸引的男人，一个也没有比他更好。看他的脸是一种愉快，他看上去是这么的舒服，带来一种意外而单纯的狂喜，来不及适应，事后久久还兴奋着，一方面是吃惊自己还能够有这种感觉。

▲不同

有人在苏格兰读书，自称身在英国。苏格兰与英格兰完全是两码事，这一点大概那个人没弄清楚。苏格兰人的口音，英格兰人听不懂。英格兰的法律系统，只包括威尔斯。苏格兰有他们当地的法律，他们的教育系统，与英格兰完全不一样，至于爱尔兰，更是谈也不要谈，日打夜打，便是为了要跟大不列颠合众国脱离关系。严格来说，在苏格兰读书，不可以说是在英格兰读书，只能讲是在英伦三岛某区，这关系复杂之至，而且英格兰人最爱开爱尔兰与苏格兰人的玩笑，通常把他们残忍地形容为笨蛋，此兰不同彼兰不能搅错。只有苏格兰人来英格兰，英人屈就苏格兰大学入学条例略宽而已。该华籍人士宜速转校。

▲吹牛

有台湾女人某跟我说，她在英国一年半，在牛津大学读书。我颇感兴趣，因而问日：「哪个书院？学哪一科？！」她神气的答：「学英文呀！」我看她一眼，在牛津学英国文学，不是不可能的，可是她不像，因而再问日：「写什麽论文？」她说：「我学英文，学得可以说了，就走了。」呵，是这样。牛津大学还有成人英文进修班，让人学得可以说话，就可以走的。太好了，可惜我没听说过，不然也可以在牛津进进出出。碰见这样的人，真是训练涵养功夫的好机会，难得有想像力这麽丰富的人，应该写小说的，使文坛更加多姿多采，七彩缤纷。真是，牛津大学，吹牛大学，真是，怎麽想出来的。

▲灯红

年纪大了之後，喜欢坐夜总会，尤其是演奏热门音乐的那种小型夜总会，黑暗的光线，挤著年轻的红男绿女，华贵的装修，甜咪咪的饮料，此刻想起的是「极星」！在凯悦酒店楼上的，只要一脚踏进去，便有种宾至如归，老死不想回家的感觉，只希望鼓声不要停止，歌女要一直唱下去唱下去，也不必与一桌的人相谈，非常有默契地可以坐几个小时，除出看好电影之外，这可算最佳娱乐。标准的都市人都脱不了这种嗜好，到底坐在灯红酒绿的地方是有安全感的，比海阔天空的郊游、划船容易控制。同样著名的地方，我喜欢巴黎，不喜欢瑞士，恐怕是俗不可耐，但是渴望繁华富贵，倒不是错。

▲老了

大家去看希治阁的电影，看得一肚子气，於是说：「老了，」仿佛像盖棺定论的样子，老了，说明老了还要怎麽样？老人与孩子都有特权可以马虎一点。若说女人只活二十到三十这十年，男人寿命长一点，从廿五岁活到五十岁，这还是指有事业有成就的男人。一过五十岁就完了，外貌心境，工作的成绩都会自动走样，老当益壮是骗人的，一个老年人若还走得磊落相，便使旁人惊异，所以封他这四个字让他高兴高兴，做导演还真不是做塑胶花，这样高度精密的艺术，推扳一点便看出来了，希治阁在电视上重映的老片子往往比他的新电影好舌几百信，这是在下的一点意见。

▲信

我喜欢写信，有事没事就写一大堆，後来因为时间问题，比较不那麽主动，但是却有信必回，不但必回，而且当日当时就回，非常的勤力，却没有获得什麽美名，日子久了之後，难免有点心灰意冷，虽然还写著，到底不大起劲，而且有很多事在信中夹缠不清，不如面谈，可惜近年来连与友人面谈的福份都没有，朋友来了，忙得透气功夫都没户，只好默默看他们忙，我见朋友，也有百样事等著要做，他们也没有什麽好说，等到静下来之後，身边一个人也没有—阴恻侧的毛病便从此养成，信也越来越少。友人来快乐的信，既然那麽快乐，不必锦上添花；来牢骚之信，我又不能医治悲伤，非常无可奈何。

▲信焉

很久很久之前，小方有一日在办公的时候说：「什麼叫幸福？昨日在电车总站，看见一名妇人，笑嘻嘻的对他那开电车的丈夫说：萎鬼！替你保了猪肉汤，放工快来吃！」这一声衰鬼，便是幸福。」他摇头摆脑一番。真是很久很久之前的事了，然後先那几日，又看到同样的幸福，门口右档水果摊，那年轻的两夫妻也有一种默契，顾客说太贵，那做妻子的必然前来帮口，价钱议妥，丈夫便负责包扎，这种夫妻绝对可以活到五代同堂，因为没有飞吻，媚眼，没有「我爱你」。有人曾经感叹过，这年头的爱情太多，恩爱与情义太少，信焉。

▲女皇

香港人几锺意英女皇，蛮难得的，中国人一向排外排得要死。有一次我说：「英女皇几好。」阿吟很坏，马上反问：「你识炬咩？」可是中学每天都要唱英国国歌，唱得那麽自然，以前小时候上电影院，剧终也播上帝救女皇，现在除了电视每日休息时有得播，别的地方几乎听不见了，十多年前年轻人民族意识没有现在强，目前几个电视台中放出片段都是节录自女皇访港的纪录片，非常精采，又配合音乐，随口唱出，朗朗上口，幼时学的东西，永远不会忘记，包括别人家的国歌在内，而女皇是童年的一部份，可靠的，永恒的。

▲小说

我想写一个故事，关於一个女子，这女子有很多男朋友，但是她没有被爱，这些男孩子们找她是因为她十分了解这个世界上的事，他们找她谈心，把一切告诉她，他们喜欢她，但不爱她，他们始终缠恋著蛇一样的女人，梦想著一个小花般的女孩，但对她，他们像对一个兄弟，因为她太了解太大方。

他们不知道她也会哭也会烦恼，她也希望在黄昏的时候，有人陪著她，他们不知道她是一个瓷器般的女子，他们真疏忽，而结果呢，这个女子在一个雨天的黄昏，转过头来，对一个男人微笑说：「下雨了。」她的眼泪淌下来，他却结婚去了。这会是个好小说吗?

▲同性

渐渐在同性身上，可以看到比异性更多的优点，爱上同性不是稀奇的事。香港的女人能干而有事业的太多，常常接触到她们，心中倾慕之意悠悠然，嘴巴不便说明，但是表情相信已经泄露了意思。此时此刻，爱上女人远远比爱上男人容易，在同性身上，可以得到更多的了解、安慰、交通，多少女人的知识学问远比男人高，人只分有用的与无用的，男与女其实没有太大的区别，找一个仰望终生的女伴似乎才是当务之急。饭票，除非是超级的那种，否则不用考虑，生理方面如果有需要，也相当容易解决。今日的女人是幸福的。

▲屈与伸

忙起来真是不可思议，吃一顿饭的时间似乎也抽不出，星期日商台有节目，韦基舜常常赶得气呼呼，忽忽来到饭堂，著著有什麽残羹冷饭，拿一副乾净碗筷，三扒两拨便是一顿。有时候俞净来了，这人还乾脆，连筷子都不拿，别人的筷子换一头就吃两碗饭。都是很重要的人，都很懂得能屈能伸，吃过满汉的。简而清与汪海珊从来不说饭堂的菜难以入口，都习惯了，连埋怨都没时间。高宝树叹道：「做事的人都这样！」她自己拍戏当儿一个破烂便当就搅掂，所以有时候听见别人说电饭煲的腊味饭不如瓦坛煲的好……十分纳罕。

▲化纷台

每个女人都有化妆品，习惯性的，女人们把化妆品放在化妆台上。有什麽特别的用意？衣服也天天要穿，为何又能放柜中？瓶瓶罐罐，搁桌上有什麾好看？梳妆台每样东西，多麽无聊闷俗闭塞。一切美容品都应进入抽屉，小镜子用的时候搁桌上，不用马上收回，清清爽爽，房间一定改观。女人们永远没想到过这一点，她们对著一面大镜子描了又描，香水唇膏一连串排开，显示非得这些东西的帮助，才能出门见客，一向不坦白的女人，弱点全在化妆台上暴露无遗。聪明的女人应说：「我没有化驻台，只有书台。」

▲红番

你见过社交上的红番没有？你给他看一件衣服，他皱眉头编鼻子：「咦！」你微笑的问他：「不喜欢吗？」他仰起头，不可一世的说：「别人的东西，与我无关！」真是非常的诚实，非常的坦白，但是有什麽益处？谁需要这种真实感呢？！今日竞争剧烈，连骂人都要使听老受用、舒服，连骂都是变相的称赞。这种虚伪既不伤人，又能带来愉快感，何乐而不为呢！究竟什麽是真，什麽是假？红番们犹如大菜桌上的苍蝇，红番们最好回家看小宝宝，否则到处晃著，等到生活经验丰富，生活环境扩大之後，再出来交际不迟。

▲大众

大众的生活模子是这麽统一：早上九点返工，下午五时下班，到家吃晚饭，七点钟看电视节目，十一点熄灯上床。星期六与星期日搓麻将，圣诞开派对，中秋到维园提花灯，过年人都穿件新衣跑在街上。为何？为何？为什麽某一件事一定要等到那一天做？年三十夜剃头店里挤满了做头发的妇女，非要轧这个热闹不可，没有大众就没有力量，兴什麽就什麽。有没有生厌？会不会闷死？有没有突破？几时选一个完全不相干的日子，吃喝玩乐，打扮得漂漂亮亮，打通宵牌？不知道是什麽力量令得人们这麽服从习俗，而且又相当的满足快乐。

▲陈思佳

邵氏公司有个陈思佳，很好看，有点气派，本人长得高，皮肤白，脸上乾净，发型配面孔，而且会穿衣服，她喜欢穿著不在何莉莉之下，穿在身上的好看也不在何莉莉之下，当然这世界上并没有第二个莉莉，但是陈思佳众望所归，仿佛有点明星的影子，她那种仰著半边脸，目中无人的骠劲，非常引人入胜，这样的女子值得派劳斯莱斯或林肯去接，你知道，有些女人是只能叫她自已去叫红牌车的，据说陈小姐放弃洋房汽车，情愿拿钱来买豪华衣著，挖空心思地披织花纹的貂皮披肩，缎子旗袍，尖头靴，圣罗兰裙子，她是做得很有成绩的，我们看见了。

▲圈内人

女明星爱说：「不嫁圈内人。」圈内人是可怕的，因为大家做同行的缘故，知道得太清楚。做一行怨一行，家中一个写稿子的人还不够，难道还得两个人对著写才有家庭乐趣？老板要炒鱿鱼的时候两夫妻一起炒，倒是很方便。女明星在世故上一向比别人聪明，故此很快看穿这一点，还是嫁银行家或商家的好，到底身份是不一样的，太熟了实在是不行的，外国人说：熟悉会带来轻蔑，瞧，不是应验了，不但女明星不想嫁同行，女爬格也不想嫁同行，除非是没有法子，没有能力去认识小圈子以外的人，否则圈外人可爱得多。

▲下厨

为什麽男人还要女人煮饭？男人的虚荣感应来自事业，因为事业可以给他一个万事俱备的家，包括贤良的妻子，听话的孩子，美丽的屋子，以及听使唤、负责打扫与煮饭的佣人。为什麽男人在这个年头还要女人煮饭？留学生早已没有这种念头，因为他们明白伴侣在乎精神上的交通与了解，吃罐头汤与即食面——如果吃不起唐人街餐馆——是很应该的。女人的职责并不在煮食，有什麽道理陈韵文或是邓莲如要留在家中煮食？每个女人都会煮饭，是不是每个女人都有她们的工作能力？她们偶然也会下厨，但请相信这一点：她们不会为专门要求女人进厨房的男人下厨。

▲蠢

我说家中没有电话，有蠢人问：「是真的没有电话，还是不想人知道？」这种问题真是幼稚，问了也是白问，如果人家家中真的没有电话，他只表示了不信任，使朋友倒胃口，如果有电话而不告诉他，那麽既然撒了一个这麽善意的谎，总好过老老实实地说：不，讨厌你，别打来！何必查根问底？做太太也要懂这个道理，丈夫说打哥尔夫去，钓鱼去，千万要相信他，不要表示怀疑，当然不能去查他，再也不能去麻烦他的秘书，他既然那麽说，已是天大的面子，做太太应当快快乐乐才是，怎麽可以怀疑，这不是跟自已作对？蠢人无药医。

▲苍白

真不知道她们是怎麽过的，也许是为了爱，即是为了爱，爱家庭爱子女爱丈夫，也不必如此，一双廉价的漆皮後空鞋从九月份穿到现在，日日面无人色的赶到公司没有一点微笑，没有一点轻松，其馀的生命就这样渡过，精神与物质都那麽贫乏，传统上非得在困苦患难中才能显出真情；没有资格成婚的，偏偏要结婚，於是爱情被歌颂，小职员硬是生七八个孩子，这叫亲情，是以小家庭主妇被牺牲了，永远活在一个小世界中，苍白肃穆，唯有在说到孩子的时候，才允许露一点点喜气，奇怪的是，很多女人乐意扮演这种角色——因为他们无法竞争?

▲家

有时候真想回家，真愿意为这个家卖命。家不过是睡觉休息的地方，但是一个人无论如河要有一个这样的角落，在公路车站寒风中等车，巴不得马上到家洗热水澡，坐在他人的客厅作客，锣鼓喧天，或者遭别人白眼，多麽高兴有一个家可以回去，可以缩在那里十天不出门。一个自由的小天地，蓬著头赤脚著十小时电视，睡到下午两点，心血来潮，半夜起床写稿，忽然来半打朋友，坐著聊天。家不必豪华，也不必温暖，最重要一点：那是你的。家跟男朋友一样，不能与人共享，是一个不必公开的秘密，一个令你快乐的秘密。

▲电毡

如果生病，有些人大嚷，有些人发嗲，有些人会闷声不响体力不支，跑到床上，拉起电毡，乖乖地睡足一天，昏头昏脑起来泡茶喝，再去睡，直到痊愈。

在电毡下，世界是温暖的，可靠的。

英国友人笑：「你需要的是一个男朋友，他可以温暖你的床。」是吗，你不是想说，有那麽可靠的男朋友吧？还是电毡值得相信，容易打理，历久如新，只要按下开关，它一定不会令你失望。不要想利用男人做任何事，他们只有令你失望，如果你爱上了他，对不起，你的不幸。通常来说，电毡比人可爱。

▲女鬼

国语片真好笑，常常有女人变了厉鬼去缠住丈夫的。倒不是说人人要那麽潇酒，一走了之，能挽回当然挽回，哭还是哭的，伤心还是伤心，不过事後谁还有空变鬼去缠谁呢，尽把女人说得那麽没种，男人变鬼又还好点，至少变只乌盆，还与包公对答一番。女人变鬼的时节也过去了，大不了重整锣鼓另开张，各干各的，是英雄好汉就别吭声，有什麽好噜嗦，还变鬼呢，是我，叫我脱稿都难，叫我少换件衣服更难。可是女人强了以後，男人不争气，以後逢人诉哭，埋怨，造谣，生事的全是他们，真有女鬼，也叫他们吓跑了。

▲故事

搭十四座小巴，塞车，从窗口看街景，一个女孩子与男朋友站在马路边吵嘴，因为生气的缘故，她一点也不漂亮了，那男朋友一脸悻悻，女孩子像玄坛似的表情，既然有那摩登样的男朋友，还要生气，人心不足，於是忍不住坐在小巴里笑起来，装个鬼脸，不料那个男孩子猛然抬起头来看见了笑脸，只好无可奈何地也笑，然後车子开走，以後再也不会看见他，但是他的故事还没有完——会向女朋友陪罪？他们会结婚？会不会因此闹翻？将来有没有遗憾？街上那麽多人呵，一个人有一个人的故事，每个人有他的故事。

▲怕

到如今，还是最恨不洒脱的男人：开车怕撞车，怕没有位子泊车，怕车子抄牌，怕拖车，怕得要死，怕认不得路，怕得都老了，光是为一部车就有这麽多好怕，还怕女朋友看中他是为了他的车，真是活活的累死，胆小如鼠，鬼鬼祟祟，没有一点大方，人家说打牌可以看出一个人的性格，不打牌的人可以在开车上看得到，开车要胆大心细，自然轻松，不会开车搭的士好了，全香港那麽多车在街上跑，还为这种小事操心，一个人还办得了大事，看见这种男人头都大起来，情愿迈大步去搭公路车，爽快利落，免劳气。

▲少女

阿女，我的侄女儿，在学校里叫爱咪，从小没喜欢过粉红色，衣服非常的潇洒，都是咸菜色，为人不修边幅，牛仔裤一度走天涯，时时背一只形态暧昧的袋袋，很多零用钱，买许多奇奇怪怪的玩意儿，口气像大白鲨，没有什麽崇拜的人，闲来听奥莉薇亚纽顿尊的歌，白木床上堆满了辏玩具，功课可算是高材生，也不见她温习，拍字泯上密密麻麻写著英文，捧一木口袋书专心的看，喜欢瑞土，喜欢睡觉，牙擦非凡，有时有礼非常，有时无礼，十五岁。此人有没有反映了时代呢？如果没有，百货公司里一箩箩的花生产品卖给谁呢？

▲年纪

五六年不见的人，一眼看到了，只觉得他们老。印象中白而且丰满的女子，现在又老又黑又乾，一脸的皱纹，联带想到，自己也必然老了，不过日日看著，不觉得。以前的大美人忽然在短短的时日面目全非，叫人非常的难过，以前不美的人现在这麽丑，更叫人难过，「老」本来没有什麽可怕，更可怕的是没有进步，有系统的一直天真到老，他自己不觉得，别人也不觉得，但是到底可惜，时间汩汩的过去了，人家有少年中年老年，他没有，他搅在一起过。如果人家说：「你一点也没有老。」千万不要当是恭维，某一个年龄该有某一种成就。

▲世风日下

中国人小说与戏剧的名字其实是很美的，有一种很大方的简单：苏三，苏小小，大劈棺，梁山伯与祝英台，西游记，水浒传，游园惊梦，十五贯，玉蜻蜓，都是含蓄的，点题的，文化的结晶。甚至是史记，刺客列传，战国策，这些又何尝不是简朴明了。尚有诗经，礼记，诗集便唤唐诗三百首，在西厢发生的故事叫西厢记，这是一向的传统，不知道从几时开始，中文产生了重大的变化，忽然之间，我们看到有「无头东官生太子」这种东西，还有「情僧夜访潇湘馆」，不知道是什麽意思，惊叹之下，只好叹世风日下。

▲鸣谢

鸣谢下列各人员：

剪发师尊尼——只是为什麽这次的前刘海短得像只盖子？邮差，绝不是邮局中的其他工作人员，报贩，虽然他硬说报纸费是十二元一份，白韵琴，她送的「浪流的犹太人」，它们带给寒舍无限色彩，航弟，因为他会说：「姑姐，蹲下来。」然後笑嘻嘻的说：「冻柑。」把冷手塞在我脖子里。黄太，常常关心与救济在下。同文们，大吹牛时的听众，可爱的同文，银行中的服务员李明珠。煤气公司，早上洗脸的热水由他们供给，超过区区煤气费所值。编辑们，没有齐齐用乱石扔过来，老板们，买我的稿。

▲合作社

廿年前小学合作社卖的食物，廿年後还在卖。冰淇淋冰棒，难吃的蛋糕，合桃酥，马仔，甚至有鱼蛋，那种风味是很特别的，只有身受其境，才会知道个中奥妙，合作社内另有一套法律，工友找钱清楚玲珑快捷，小息时人头涌涌，每个人都可以从容地买到想吃的东西，那时候三毛子可以填饱肚子，廿年後的今天有一块钱也可以翻很多花样，我从来没有吃过比合作社里更美味的食物，也从来没有再见过比合作社更可爱的食物店，当然，也没有穿过比校服更美丽的衣服。这次因看侄儿而去他的学校，再一次看到那可爱的地方，不禁引起会心微笑。

▲梦

那日做梦回到了英伦，公园是紫灰色的，一种美丽的颜色，彷佛走向学校，要不就是早上，要不是夜晚，并没有完全的天黑，独个儿一直走一直走，树枝都是铁黑色，光秃秃，一直走，走向永恒，生命便是走向尽头。然後醒了，要去搭九点四十分的公路车。这种梦是很甜蜜的，尤其是在专栏里可以告诉很多人，在英伦、水远梦见香港，在香港、永远梦见英伦，从这里可以得到哲理——现有的东西永远填不了欲望，真是内疚，家庭教育原是好的，小时候要求买一只新书包都会被母亲骂「欲壑难填」，没有理由做这麽好的梦。

▲长大

小圆圆总还没有长大，没有会考。没有毕业，没有到英国或是美国去留学。没有恋爱，没有失恋，没有忧愁，没有结婚，没有离婚，没有孩子。小圆圆总还没有长大。她没有工作，不必辛劳。没有男朋友，不必相思，不必生气，不用说「岂无他人，念子实多，愿言不获，抱恨如何。」她没有活过，她的生命刚开始，她是儿董乐园里的角色，活在乐园里的人怎麽长得大。她永远是那个样子，但是咱们已经要回头是岸了。多麽可怜。小圆圆多麽可怜。永远这麽快乐，永远这麽纯洁，就这麽的存在下去，多麽可怜。我虽然活得血肉横飞，毫不潇洒，但至少我活著。

▲妹妹头

不是每种人可以剪妹妹头，剪妹妹头的先决条件是「年轻」，不再年轻的时候，还坚持要梳童花头，除非脸很短，眼睛与嘴巴之间的距离小，那意思是，脸型是圆的，长睑长下巴不适梳刘海，最现成的例子是妞妞，她那长脸使她看上去不像小女孩。恬妞的年纪比她大一点，但恬妞的脸天生适合梳童花头。当然啦，人生自由，政府法案又没规定说老八婆，一脸皱纹，哭笑难分的脸不能剪童花头，所以大家看，放眼过去，哗，一街都是，难怪发师说：「倪小姐，您老怎麽还不换个发型呢？」真累。

▲长发

男士们可知道长头发已不流行了。谢谢天。长发到後来变得人各一头，大部份又脏又乱，甚至头顶稀疏的男人，後颈的头发还是得在领子上磨来磨去，明星要学时髦，非留长头发不可，请问邮差，银行职员，歌星，修路工人，教师为什麽要留长发来增加麻烦？香港这麽热，暑天一天不洗头就臭，太不卫生，这等於职业妇女穿五寸高跟鞋挤公路车，是呀，是跟我没关系，但是为什麽有这样子麻烦的人呢，好比熨一个爆炸装，然後躲在厨房里一日煮三餐，干吗。阿茂整饼。男式通发回头，真拍手称好，男人也许不知道，女人也喜欢外表美观的男人。

▲写什麽

洋人老板问：「你写的东西全被刊登吗？」登时一愕，不知如何作答，过一阵子说：「恐怕是的。」洋人问：「真的？为什麽〖恐怕〗？」写稿为生十五年後被人问这种问题，好比主妇被问：「你老公养你吗？」她并没有饿死，当然她老公在养她，上帝，真蠢。然後他问：「写些什麽？」老夫。写些什麽。每个人都知道写稿是什麽都写。「什麽都写。」「什麽都写？」已经决定永远不再见工，不再受这种干扰。世上充满了侮辱与失望，生命其实是一个骗局，芸芸众生中难以找到一个家明。就是写这些足够再写三十年，不信？去见一次工。

▲童年

猫王去世後，弟写信来说：「……他是我们童年生活的一部份。」真不知道如何写，很多人不知道，我小时候是听猫王歌曲专家，猫迷中坚份子，逢唱片必买，废寝忘餐地听，直到今日，或者可以忘记所有的莎士比亚与珍奥斯汀，但只是猫王的歌词，随时可以朗朗地唱「爱我温柔」或是「伤心酒店」给你听。天。曾经一度日日起码放三十遍「木头心」！强逼教育家人，唱片套被二哥取去夹稿纸，母亲说猫王的歌像念经，是的，十五岁之前，猫王是唯一的偶像，可以打赌写稿人当中，是最有资格被称为猫迷的，是以震惊得一字也写不出来。

▲赌

琴说南生是不赌的，任何赌不沾手。很有趣。我也什麽都不赌。不但是钱，凡有胜负的游戏，运动，都不感兴趣，性不好竞争。故比自然不搓麻将，不玩沙蟹，不下棋子，不打网球，只要有机会输，那怕是万一，都没有安全感，谢谢，免了。输不起的人是不能赌的，与别人争男朋友？OK，你可以得到他，省得麻烦，男人并没有死光，抽奖游戏？不想等候念号码，为什麽命运要控制在别人手中，如等中六合彩不如拿多点稿子回来写，有人视赌如娱乐，只要有输的机会，有什麽。机？婚姻也是赌，时间的赌注。而且彩头一点也不吸引。

▲心理

那一日，发狂似到处找四月份的国家地理杂志，因为他们说发掘到秦始皇的墓。琴与南生说美国领事馆一定有。事後多日，书摊的人被问得多了，会接口说：「是看秦始皇吗？第一批卖完了，现在等第二批。」香港人还是很关心这种事的吧。

以什麼眼光来对待这种事呢？本世纪最大的考古发现，倘若发生在英国、美国、日本、埃及、意大利，可以肯定决不会匆忙间去找一本杂志看，是因为身为中国人呢，又不见得，著图片时是客观的，隔膜的，什麼心理？

▲价值

母亲的价值观念是以「钢晶镂子」为标准的，谁买了太贵的毛衣，她会得惋惜的说：「天呀，可以买一百只钢晶镂子了。」不能怪她，写稿的人是这样算钱的：「这顿饭不贵，恰恰吃掉五千字。」那麽大家知道他是五十元一千个字的，打工仔会说：「昨日一副牌输掉半个月人工。」大老板买大钻戒给大明星事後会叹道：「与日本人那单合作生意是白做了。」小孩子说：「太贵了，可以吃三只甜筒哩。」钱贵在看你如何用它。经济学上说在监牢中香烟好值钱，什麽都可以用香烟换。我们可以用巧克力换小孩子手中的百科全书，可以用玫瑰花换少女的心，看谁需要什麽最多。

▲哪裹

到英国去的时候，把在香港十年陋习带著去，寒天半夜起来喝水喉的冷水，就哭。功课没做出来，又哭。怕钱不够用，又哭。三年後回来，又把陋习带回来，坐在屋里三天，不说一句话——宿舍没人说话。爱出门就失踪，不习惯说一声。下雨不带伞。回来湿了身不换衣服。埋头看书三小时不抬头。随便三个面包是一餐，吃得似白痴，用一毛子都算了又算，四个月只舍得做一件衬衫，四个新年没一件新衣过年。现在这种天气单衫可以出门，真是感慨万千，下一站又是何处？住台北开始有点坐立不安，胡适之？吾弟计划往加拿大，男儿志在四方，可是这妈妈的，小妹又算志在什麽地方？

▲满足

母亲说：「到了香港，四个人拍张照片来。」

於是拍了这张照片，自二哥开始，至阿弟，四个人。买个镜框镶起来，一种满足充塞心胸。为了大家都生活著，都有资格展示微笑。为了各人都健康，为了都有工作。为了收入丰盛有馀，至少二哥可以买贝壳，三哥可以买车床，我可以买恩加路靴子，阿弟可以拖著一家游东南亚。为了大家和睦，为了大家托生在同一家庭。

我们不能争胜生命，因为我们会死亡，但是这一刹那的满足似乎是永恒——存在过人而且不羞愧，我们的确尽了人力。

▲学问

知识常识与学识都是学问。

学识是学校里得来的。如果他学的是流体动力，那麽他具流体动力的学识。但是他未必有知识。如果他闲时看宋词，喜欢梵高，听柴可夫斯基，夜间欣赏星象，那麽，他是有知识的。

但是他未必有常识。除非他知道巴勒斯坦发生些战事，美国股市行情，香港艺术节搅些什麽，目前报纸的副刊那张最好，维斯康蒂一生拍些什麽戏，OK，那麽他是有常识的。或者他也说懂修车，织毛衣，说法文，赚钱，不知道这些该归哪一类。

▲演技

当孩子长大一点，他明明要吃那盒巧克力而懂得客气，他已学会了虚伪，他明明想大哭而忍住，他有了演技防身。越懂事的孩子越乖越可爱，懂事的孩子都有思想，都知道聪明地掩饰事实，圆滑一番。直爽算是美德？坦白从几时开始，竟变成优点了。

别再骗人。仔细一想，告诉别人老实是值得学习的，何尝不是最大的艺术派演技，而在年轻的时候，居然相信过这种骗子！现在看电影，最不喜欢看演技派明星。日常接触的人；谁不是演技派高手，何必花钱看。

▲重温

记得他，只是他的乾净。发亮的鼻尖，雪白的T恤，毕挺的浅蓝牛仔裤，口袋裹永远有乾净的手帕，他是现在罕有的用手帕人士。甚至於笑容都是明澄的，没有一点渣滓。人是得体的好人，可以出点大场面的，短发，圆脸，精神奕奕，逗人喜爱。

印象中非常明快，非常留念，是一个值得记忆的人，事实彷佛不是这样的，但是多年之後，谁还去研究事实呢？回忆便有这个好处，先是刻骨铭心的记念，然後完全淡忘，真成了历史，又事不关己的把历史重温了。

▲服务员

银行中的服务员，是一位年轻女子，从不高不低、设计错误的窗位看进去，很多时候只看见她的一双手与她的嘴唇，她有很美的嘴型，菱角一般，有时候口红已掉了一半，有时候很整齐，是浅色的。值得一提的是她的手，指甲修得很好很圆，难得的是指甲油从来不剥落，十指纤纤，皮肤细洁，看样子不用做家务，左事无名指上有白金指环一只，已结了婚，可不是，在她面前，挂著李陈明珠的牌子，很明显有美满的婚姻。她有种泰山崩於前而不形於色的镇静感，人山人海排著队，她一个个地应付：数钞票，打薄子，填单，盖印，肯定对群众有贡献。

▲鬼妹

最近这些电视广告中，常常有华籍男人大摇大摆地出现，身边好几个鬼妹陪著。

有鬼妹陪是不是身份象徵？鬼妹真的有那麽好？

鬼妹夏绿蒂常常说：「当然你可以做这篇功课！连我都可以及格！你还成什麽问题？」寒日北风中，阴雨绵绵，举目无亲之下，靠这些鼓励竟过了三年。鬼妹是有点好处的，鬼妹碰到了头痛的事，很少哭泣，她们坐下来，思想如何解决问题，真正没有法子，先搁一旁再说，她们意志力坚强、健康、可爱。

▲聪明

阿栩说，亦靖做人最有一套了，这麽些年来，他从来没有得罪过任何一个人，他没有好朋友，可是他没有敌人，永远是那个微笑，孩子气但精灵的神情，他说了六小时话，听众津津有味，回头一想，他啥也没说，永远在谈话中不涉及人名，、永远没有应允，问他：「几时再来香港？」他微笑说：「你们来新加坡吧。」说了等於没说，可是他很充份地表现了他的好客，礼貌为什麽不呢？谁会去新加坡呢。真是厉害。他的虚伪是这麽愉快，别人的真诚一下子变得血肉模糊，相形失色，外婆早说这么多孩子，他最完整。

▲自量

有些男人不自量。

男人！当你要求一个女人像女人的时候，问问你自己，有几成像男人！对著不像男人的男人，女人何必像女人！大家斗无礼，斗力气，斗本事，斗竞争，斗气焰好了，能被女人压低的男人，凭什麽批评女人不够温柔不够低微不够娇媚，女人有奴性，这种奴性、永远潜在，随时遇到强者便挥发出来。不够份量的蹙脚男人当然是埋怨多多的，认为他的待遇甚差，他不反省，他就是只配得到那种待遇，除非，他去找一个比他更差的女人，在那个世界里得到满足。

▲不值得

下辈子做男人还是女人?

呵，还做人呀，还活地球上？下一辈子如果还能做具意识的生物，肯定不是在这个星球了。去远点的地方。在那里，蝴蝶便是蝴蝶，没有蜕变的痛苦，在那里，生活不必辛劳工作才能获得，在那里，一切不用黑暗里穿过玻璃，也能明了，在那里，快乐多於不快乐，或者，在那里，「人」只是一束游离的电波，或者人是一束百合花。但不要再活在这叫地球的世界上，这整个行星令人失望，做什麽都不值得再活一次。

▲张字

张先生写得一手动人的字。

求他的字，并不太难，也不容易。可分四等。甲等：一提起，他就肯写了送上的，也许还裱好了呢。乙等：提了多次，才得他应允。丙：提多次，毫无反应，转向张太游说，由张太去转求，可是终於也得到一张的。丁：张太也说了，然而还是不肯写的。

真复杂。但是张字值不值得如此苦苦哀求呢？值得的。求他的人，最好对中文有具体的若干认识，然後对张先生的为人性格也要有研究。不然，问他要字干什麽？又不能当名牌丝巾缚到街上去。

▲请客

请客是一种艺术，自问没有这种艺术，从来不请客。请些什么人，实在要设计过，客人不能比主人资格大，哪有婢女请小姐之理。一整桌都是打七十分的人，不能无端端多一个一百分的，也不能添一个五十分的，大家要旗鼓相当，旨趣相同，说起话来，水乳交融，同桌吃饭的人，必需要是活在一个世界里的人，否则哪个可怜的外太空人非得闷死不可。谁付钞票是一件事，什么人不该被请而居然在场，其余的人难受，他也难受，吃了不长肉，又没有什么好处，不如不去，然而不去又被说不赏面，头痛之至。请客是麻烦事。

▲游戏

从来没有对任何游戏发生过兴趣，桥牌，麻将，天九，网球，围棋，乒乓。赢了又怎一样呢，看到一男一女玩双六，真是纳罕，是情侣呢，什麽不好做呢，沙滩散步，看场电影，旅行去，偏偏坐在那儿玩戏，真是的。

也不喜欢跳飞机，跳绳。洋娃娃是好的，因为可以一个人玩。阅读才是至高享受。照此想来，可能是游戏必需牵涉到几个人，因为品性不喜近人，所以连带讨厌游戏，一向连飞行棋都不玩，而且不懂下象棋，连棋盘都不会摆，莫说是其他了，奇是奇在不觉有丝毫损失，无知者往往是最幸福的。

▲地方

你有没有见过一种防火胶板的神主牌位？有没有见过这种神主牌位被放在面积一百五十尺的居住单位中，天花板被薰得墨黑？有没有见过他们把祖宗的照片、画像一排地挂在床头？孩子们成群地赤著脚，在寒冷的天气中流鼻涕。香港的繁荣不过是表面的事，忙著在大厦中养狗，廉价新衣下是需要沸水煮洗的内衣，闪亮的金表是冒牌货，一家大小在茶楼吃茶，轮位，挤公路车，在街上比家中好，乞丐满巷子展露着肿头烂脚，游客们满足了，香港真美呀，人人说著洋泾浜中文与白鸽英文。别不高兴，我们住的就是这麽一个地方。

▲洗衣

真喜欢洗衣机，像是活著的一般，叽咕叽咕地操作，静静地洗好一大堆衣服。有些粗人穿衣服是很不经心的，而且脱下来全都塞进洗衣机，然後写稿者电视去了，过半日才记起，欢呼！衣服已经洗妥，真可爱。然後有这架乾衣机，衣服不必晾乾，放进去调时间掣，取出一熨可以穿在身上。香港天气多麽潮湿，风大灰多，衣服好几天都回潮，有部乾衣机不必望天打卦，乾净卫生，据说采用的人不多，不知道为什麽。

这一类的发明真是造福人喜，真不知道太婆是怎麽拎著衣服到河头，拿著棍节打的。

▲书桌

我与二哥去逛夜冷家私，（别问我为什么叫夜冷，我也想问人。）看到有一张白柏木的写字台，雕刻成法国美术式，满满是花，六尺乘三尺，一张单人床那么大，讨价才一千二百。那张写字台是惊人的美丽，被压在两张破钢台下面，旁边是百多蚊一件的旧柜，烂凳，仿佛像一个贵族没落在乞丐群中，二哥后来说这简直叫我想起白俄。我量过新居的位置，即使进得大门，也要拆掉一扇房门，书台才进得去，请了师傅去，量一量，有法子抬得进去，立即便买，即使放不下，我也一定会叫师傅把真正的买主告诉我，我想知道它的下场如何。

▲嫁

女人出嫁这件事，简直是成则为王，败则为寇，嫁了个倒霉蛋，身份便跟著下跌，说实在的，连个像样的男人都泡不上，乾脆别活了，嫁到个好男人，不但三顿饭有了著落，身上也光鲜起来，给人高高在上的捧著，不知多美。也可以不嫁人的，无论别人怎麼说，也不过是「谣言」，谁真看见了？越说得多风头越劲，惨得过有人讲？总之走出来还是乾乾净净，潇洒自若，千万身後别跟著个一不能结婚，二不能赡养的家伙。女人大概不会有怀才不遇这件事，「不肯」遇是有的，乱抓一个人来嫁，已经是给自己的棺材敲下第一粒钉子。

▲论沾叔

事实上我认为沾叔是一个非常聪明，非常敏感，非常认真，非常紧张的人，他故意作所谓潇洒状，可是他的记性太好，忘不了过去，正如他自己承认，一分一毫他都记在心中，他很有人情味，感情太丰富，并不是几句粗口可以掩饰的，他常常以另一个姿态出现，作小抖乱状，哈哈地做人，有这种必要吗？或者一个男人出来捞世界需要某一种面貌，有些人不论男女都不爱以真面目示人，比起我的大哭大小大骂，未尝不是美德，却绝对是一种痛苦。沾叔学识如此丰富，待朋友如此热心，事业又有成就，还有什麽遗憾妮？

▲小说

我很喜欢写小说，一向把写小说当作娱乐，一篇不好再写一篇，时间就这麽过去了，始终没有写过一段好的。短篇小说是生活的片断，作者的感受影响小说很多，骆驼祥子不是住在香港，喝咖啡逛公司的人可以写得出来的，同样住在香港，也分上中下三个阶段，我无异是中等阶级的人物，自由自在的生活，专为芝麻绿豆的事烦恼，这样子情况下的小说，算是肤浅的。香港写实小说中，悠闲的一派以依达为主。切肤之痛的反映有江之南，这个人描写社会的不平与苦乐真是丝丝入扣，然而看了很有压逼感。

▲不露

怎麽没有脾气了。

无论碰到什麽不称意的事，还是不露声色，大概是习惯，惯了就好，放在心里，沉淀下去，积成一块铅，快乐王子的心也是铅做的，不能融化。为什么？在童话中，孩子们的世界里，永远找到动人的故事。真的没有力量发脾气来抗议了。你知道人鱼公主，当然，她为她所爱的人甘心变成蔷薇色的泡沫，消失在天空中。呵，还有小王子，他说：「我要对我的花负责任。」并没有脾气了。每一次过一日会习惯的。不要让他们看见你落泪。

▲装修

有些人装修家里，喜欢样样东西镶得牢不可破，搬家时全剩在那里，什麽地方有一张角便放一个壁柜，一个小酒吧，非常的奇怪，好像家具都是为那间屋子添的，不是为住客实际要用，因此很多情形之下产生了布景一样的室内装修，当然这种爱好是因人而异的。电影明星们偏爱铺满地毯，很少买一张波斯毡，年轻人喜欢北欧家私，红木酸枝对他们来说毫无价值。水晶灯对我，是一种毒药，可是有些人连厕所也悬七彩灯饰。是以装修是不可能卖钱的。屋不在大，布置得好便灵光，清洁舒雅为上，颜色越少越好。

▲大胆

请原谅这个大胆的发现。

看了清秀杂志中俞埩的彩色照片，第一次发现这人有多么的 SEX APP EAL。震惊。有时候觉得别人可爱、可怜、动人、粗纩、温柔、作做、老土、伪善、钝笨、美丽、聪明，但是却不曾觉得身边有任何人是性感的。

猛然发现，吓个半死，非常纳罕：原来是这样呢，性感这样事是真有的。有人冷，有人热，有人噜唆，有人烦闷，甚至有人公正、严谨，都有具体的标准，没有异见。不知子都之骄者，乃无目者也。可是性感这回事……怎么全这样呢？

▲谎言

如果说一句真话会伤害别人，不如说一百句谎言，如果谎言能令人快乐一些时间，为什麽不？痛恨这些生硬的、刻薄的、寒酸的诚实人，利用每一分钟告诉朋友他心中的正确意念。他是老几？他说什麽未必就是什麽，但是他引起的不愉快足够毁了别人的一整天，这种不负责任的诚实人往往是最卑鄙的人。谎言是美丽的、温柔的、慷慨的，融融然如冬日的火，我们需要多点善意的谎言，我们并不相信，因为我们已经长大了，但是我们乐意听，有什么害处。告诉那女孩子她很美丽，告诉那人他写稿第一流，使他们开心一下，世界，又黑又硬又苦。

▲读书高

有些孩子是天生喜欢读书的，像黄家那个阿妹，放暑假放得打呵欠，开学了，她说：「妈咪，读书真系好。」把一整本圣经画成画图故事，航弟也是这样，振振有词的说：「考师说我乖，只是讨厌我爱哭，我喜欢读书。」默书常常一百分。有些孩子不喜欢读书，不爱做功课，怕英文，恨中文，对地理没兴趣，物理不明白，数学没天份，别嫌这些学生，将来说不定他做了大老板，优等生都听他使唤，「叻」与读书无关，叻是赚得钞票，但是却不应该认定读书的好处，读书寸与赚钱是可以两全其美的。

▲小说

哥哥说我的小说与社会一点不发生关系。後来想一想，我为自己解嘲，有关系的，我的主角都喜欢吃罐头汤，罐头汤不是时代产品吗？时代多少与社会有点关系。什麽是社会我不清楚，只知道骆驼祥子一定与社会有关系，再没有更好的社会小说，看得读者一颗心直往下沉，沉到底，看完之後三五个月心头还压著一块铅，有心脏病的人简直不能看好小说。那日依达送我一本新书，因为「你常赞我」，依达的小说是鲜奶油蛋糕，玛丽安东尼说：没有面包吃吗？为什麽不吃蛋糕呢？且不要去理面包，拿块蛋糕塞到嘴巴里吧。

▲胖

人工作辛苦，容易胖。这是以我本人为例。因为独自一个在外头，早出晚归，老怕生病，病了很麻烦，故此吃得多点「以策安全，吃容易成习惯，不消一两个月，马上并得不成人形。又觉得自己辛苦，少不免宠一宠那只胄，好吧，多吃点，吃好点也是应该的，劳苦功高呢，自说自话之下，只见食量大增，莫名其妙的脂肪全积了起来，有加上步入中年，非常自暴自弃，反正身体的新陈代谢率已经降低了，是应该胖的，于是又不去做运动，直到无可收拾地步，既然如此，索性债多不愁，放开怀努力的吃，把巧克力带到公司去，搏到尽。

▲稳

做小市民是高兴的，到了月底发薪水，虽然数目有限，虽然起早落夜一整个月，感觉还是好的，支票放在日袋里，有一种安全感，微笑虽然很含糊，到底是微笑，相信祥子储钱买洋车的时候，感情也差不多。

这样子稳定的日常生活与这样子平凡的感情生活，人便渐渐胖了，胖得也是四平八稳，该凹的地方长满了肉，完全是正常发展，一点意外也没有，日子渐渐的过，天气渐渐凉快，自动披上秋衣，小心的打点著自己，份外爱自己，故此容忍著环境，小时候想像力再丰富，也没料到这种生活，真的没有。

▲店名

一家算命的，叫「半生缘星相专家」，大概是张爱玲的读者，卖洋铁桶的叫「捞住先」，招牌上歪歪斜斜字体，令人发笑。一面旗打出来，「右龙居士」看掌纹，茶楼叫「德男」，广告宣传上可以说：「到德男茶楼，一举得男」，得男有什麽用？如果不能让他到 MIT去念学位，也不过是社会上芸芸众生多了一名，看许冠文的电影，周末翘起脚搓麻将。洋服店叫「威上威」，都有著太好的寓言，十分凄凉，不知道愿望达到了多少，华人的想像力与希望都是无穷的，不像外国人，店名叫庄生，爱见未，爱斯，随便冠一个姓定算数。

▲学校

上学真是好，到今天看见学生们穿牛仔裤，抱一叠书走向学府，心中还是很羡慕的。读书真是一种漂亮而侈奢的动作，天天做著那麽高贵的事，只要把书读好而可以名正言顺的进出设备那麽好的地方……我对於学校的印象奇好，无论是小学中学大学，没有碰见过一个卑鄙的同学，一个卑鄙的老师，记亿中没有比学校更漂亮的场所了，无论在什麽时候，想起觉校，感情还是温柔的，平和的。看见学生们交头接耳，抱著篮球，青春活泼的挽著书篮，兴致勃勃，觉得他们又偷了浮生一年闲，这世界上如果有什麽避难所，学校便是。

▲表

腕上有一只精工石英表，戴足一年，准得不能再准，却常被人误会是卡地亚表，其实这只精工比卡地亚还贵，有一种卡地亚才四百多一点。我非常喜欢石英表，像一只小电锺似的，戴上便可以开步走，它永远在那里默默的走动，没有滴嗒声。有一度非常流行白金与银手表，黄金被鄙视为最俗气的，现在金色又回来了，有钱可以买一只金子的女装「金劳」，能够戴著淋浴与睡觉，不亦乐乎，永远不必脱下来，配牛仔裤、白羊毛衫是多麽的漂亮，名贵实用，顿然觉得以前买的一大堆表都似尘土一般，我十分喜欢各式各样的表，时间与人生大有关系。

▲药

服用成药真是不必要的习惯，大多数人自觉缺乏维他命，不肯好好的多吃水果鲜肉，拚命的吞丸子，又有人睡不著，寄情於安眠药，我曾经大量的服食镇静剂，性情变得非常沮丧，因为不愉快的缘故，更需要药物来稳定神经，当然造成了恶性循环，弄得非常衰弱，後来戒掉了，连接两日不能集中心思，手发抖，说话口吃，到底到现在没有再服，真是成功，六七年的宿习居然可以三下五除二的扔掉，不禁得意起来，大可以投稿读者文摘：「我如果脱离可怕的恶梦」，读者文摘最需要招供式的坦白稿件，健康的、有毅力的。

▲大神秘

哥哥住在铜锣湾某大厦二楼。去英国之前，在他家打扰了一个月。天天早上八点开始，楼下开始敲打，地板震动，噪音繁复，不知在建造什麽，神秘万分。因此去英以後，不停写信问一番：「到底盖什麽？茶楼？超级市场？」阿嫂说不知道，但是准八点还是开始敲打。直至拿到文凭回来，三年以後，楼下神秘所在还没有盖好。又去台湾一年，阿嫂说：「还在继续敲。」到一九七七年底，名店街正式开放，进去一看：呵，原来是盖那座人造瀑布与喷泉！原来是这玩意儿！有谁知道，原来花了四年光阴?

原来比海底隧道还花时间?

▲幼稚

这是一个商业社会。华人的本性是：活在商业社会中却又保存著农业社会的恶习，与其做一个诸人同情的弱者，不如做一个诸人诅咒的强者，你不会告诉我，你真的相信亲朋戚友吧。守望相助不过是养猪人家中发生的事，你最好的友人的生活方式，与你并没有关系，一个人只要有生存的价值，旁人对他的看法如何根本没有关系，如果不能找到终身伴侣，父母也会离你而去，迟早的问题，所罗门王说：空虚，一切都是空虚。幼稚的人相信感情，相信喜怒哀乐。奇怪的是，多年不见，老友们都那麽滞留在不成熟阶段，但当然，那是他们的事。

▲幸福

人的幸福，在乎他要求有多少。陶敏明说到丈夫狄龙：「他天天回来还要听录音带学英文……其实他的英文不已经够好了吗。」哦。原来狄龙的英文已经够好了，这是陶敏明的幸福。某人要个只会煲汤的妻子，不要替他难过，他并没有要求其他，他的幸福在那汤里。某人只会写新诗，不要替他老婆担心，他每日只要看新诗便可以过活。

要钱的人嫁到钱，爱养小白脸的人找到了小白脸，都是幸福的，做人最主要有目的，「知道要的是什么，勇往直前，总回得找到的吧？在找的过程中，已经可以得到痛苦的快感，选择严的这些人的幸福是他们的骄傲。

▲洒妞

香港的女仔都是这麽能干，像许鞍华，还一直以为是个小伙子呢，原来是个洒妞，套句洋话，她是「最好的其中一名」，完全是个做事的人，看过她为廉政拍的电影吗？一流。这一类女孩子或者不会像洋娃娃般美丽，可是她们也从来没想过做洋娃娃，电台的俞峥，电视台的陈韵文，她们的知名是因为她们的能力与成绩，她们走出来，即使是芝士布烂牛仔裤，一定有种自然雍容的派头，居移体，养移气，一投足、一举手都是潇洒，「七好文集」中的同文莫不如此，她们不需要香水，有麝自然香，她们不必对全世界施展女性魅力，如果有男伴，那男伴知道就行了。

▲这种

不喜欢华侨，多数华侨通常有一个坏习惯，在外国一定在外国人面前充是中国人，中国如何如何，回到本士来一定充是外国人，外国如河如何，即使他一辈子住在罗马某一条街上，也得作马可波罗状，闷死好多人，即使在伦敦唐人街做企台，回香港还是衣锦荣归，彷佛英女皇分分秒秒同他拍膊头，又加拿大的公园多大，美国的湖多美，香港台北都一文不值了，不过在外国碰见他们又不是这样的，反而穿唐装衫裤，巴不得充是李小龙，教洋妞用筷子吃点芯，排长龙除洪拳小子，参加功夫班，赌天九搓麻将。最不喜欢这种华侨。

▲礼貌

年轻的女孩子没有基本的社交礼貌，真是可怕，人们可以原谅太太奶奶，但是年轻的小姐……吃完饭化妆品排了一台子，几乎要从鼻子画到下巴，大家直瞪著，她还乐得狠。四个人吃饭，汤来了，她先把筷子伸下去捞一捞，吃得咯嘴咯舌，母亲有没有教过她？迟到，友人们活该等，永远不会开口称呼一声。坐没坐相，背脊骨软化了，是呀，不自由毋宁死，但放肆得这种地步，彷佛比说粗话还粗俗，还有浓浊的口气，肮脏的头发，待洗刷的皮鞋，如此这般出现在人前，实在是不礼貌，光是面孔漂亮是不够的。

▲小姐

我渴望人家叫我「倪小姐」，从来没有人叫我小姐。就算是陌生人也不叫，小时候还说出道早，年纪轻，廿多三十岁的人没理由叫十多岁的女孩子「小姐」，费事那麽礼貌，但是现在老大一个人，还是被直呼名字，到新的地方去办公，才几天，人来人往，每个人都叫「亦舒」，为什麽？大声疾呼挥拳，为什麽？嘿，叫得那麽顺口滑溜，唉，可是到真有人叫倪小姐的时候，会得忽然紧张起来，不知是祸是福，不知是什麽意思，连忙「请」人家直呼贱名，以免心惊肉跳，到底谁也没把我当过重要人物，还是叫名字的好。

▲医生

中国人一般不是病得倒在地上是不肯看医生的，非得跟身子作对。拇指发脓，看了两日医生，被友人取笑，生三粒暗疮不愈，去看医生，又被说大惊小怪。一伤风立刻往诊所跑，牙不痛也去检查，洗一洗，他们都说：没有必要，中国人一向刻苦耐劳。

可是你知道，一个人住，万一病得哼哼唧唧，要是去了倒也好，唔使捱，如果不去，拖个一年半载，吃苦的还是自己，小洞不补，大洞叫苦，所以不是性命比别人珍贵，实在是打过算盘来的，趁早请教医生为妙。久而久之，成了习惯，几乎掉两根头发也找医生，医生有什麽可怕?

▲路见

偶然有一天下雨，忘了带伞，又上楼取，因为事先买了一把油纸伞，所以非常的高兴，上了公共汽车，看见一个小女孩子，一手扶著腿慢慢的走，她是个跛子，公共汽车停了让她走过。伞带来的高兴已经减低了。车子走了一程，又看见一个女小贩过马路，车上载满了绒布衬衫，好几百件，压得又满又重，她把衣服用一张塑胶布盖著，又不放心，怕雨水溅到，一直不安的拉著遮布，但是她身上却没有雨衣，在她眼中，她自己是微不足道的，天下怎麽会有这种事，伞带来的高兴几乎荡然不存，下了车，一个女孩子走前来「小姐，请你遮遮我。」又高兴起来了。

▲写稿

写稿子的人都十分健谈，爱说话。其实并不是咱们话多，而是说话的时间没分配好，写稿是十分寂寞的工作，写的时候不能见人，加足马力，集中精神，做完好交差，写一日算一日，没有同事，没有办公厅，常常对著一张书桌好几小时，那一叠纸，那一枝笔，累得死人，一有机会出来见客，像出册一样，分分锺欢喜到飞起，闲话多如饭泡粥，没完没了，不说个够彷佛对不起自己，什麽芝麻绿豆都说一顿，好可怕。等第二天又来了，还得闷著嘴猛做，尤其是我，一个人住，简直像隔离囚犯一样，写完稿有时冲到楼下去看著人也是好的，可爱的人群。

▲公共

潘说专栏作家低根本不深入民间，个个坐在冷气间书房里缓肚脐眼，她说：「我又不一样，今天我搭三等渡轮过海，因为我脚痛。」真是乱可爱，其实最近我天天搭公共汽车。一日夜里，大家都叫我乘计程车，跑去一看，人龙一百哩长，马上改乘七号，到站要走一段斜路，忽然怕了起来，拔足飞奔，几乎吓死前面一对散步的情侣。

公共汽车在不挤的时候很有趣，可以听到免费而精采的对白，都是将来写杂文的题材，接触大众是很有意思的。在电梯里碰到一个小孩都聊上半天。日日关在家里，个性的确会变得十分幽闭。

▲卖相

人的卖相好要不要紧呢？上海人管外貌、外表叫「卖相」，这个名词虽属方言，但是十分传神。

男人女人长得好，不过是十五分钟的喜悦，像在橱窗里看到一件新衣服，一只标致的手表，街角一部名贵的跑车，他人的财产不是我的，不过是看看就够了。但是朋友的品格好，学问高，脾气爽快，比漂亮实际得多了。再美丽的人如果谈吐幼稚，胸中真空，做作矫情，久而久之，都是非常生气的。人总会老，皱纹日渐增加，体态不能维持现状，三十岁之後，要注意的是内在，不是表皮，不然怎麽与下一代一共生存在地球上？

▲寂寞

过隧道的风是寂寞的，半夜的无线电是寂寞的，耶稣歌是寂寞的，冬日的斜阳是寂寞的，荒置的公园是寂寞的，破旧的玩具是寂寞的，独个儿去画展是寂寞的，英国是寂寞的，台北是寂寞的，香港不寂寞，星期日下午兄嫂的客厅很热闹，电视热闹，电影院热闹，有航弟在的地方热闹，夜总会热闹，旅游团热闹，同样是美国，三藩市是很寂寞的，纽约热闹，美术馆很静，但半点不寂寞，氢气球是寂寞的，还有木偶戏，母亲独个儿在厨房，父亲静坐电视机前，那微笑也寂寞，寂寞与不寂寞的限界不分明，长大之後，人总是寂寞的。

▲唐装

礼拜日做电台节目，看见韦基舜，真被炬吹涨，穿一身灰绿色真丝短打，袖子卷起，内衬真丝白色小纺内衣，翡翠套钮，金表链，一头坠著两枚美国金洋与碧玉坠，玉色丝袜，浅口布鞋，开著浅紫色的积架四点二施施然至。真会玩。有型有数，在台北，余也有真丝的男装短打，其中一件配金叶子套钮，穿上是非常有豪华感的，比貂皮快意。女人穿黑胶绸好看，上海人称香云纱的，现在已买不到了，韦是因为白皮肤与黑料子的强烈对比，那也要看谁来穿，美人穿什麽都好看，人的因素是很伟大的。

▲面色

常有人诉苦：「我要看很多人的脸色。」这种人有被虐狂，贪婪地趋向前去伺候别人的嘴脸，然後又抱怨别人没好的脸色给他看，谁又用机关枪架在他脖子上逼他去抑人鼻息，他爱看，他活该。我本身从来不觉得任何人面色难看，我懒，没有兴趣，粗心大意，隔壁红头阿三有没有板面孔，理它作甚，对我的日常生活有什麽影响？又不吃他住他的，睬炬都傻。所以常常在「面色」上受委曲的人，最不得同情，定是要贪图什么小便宜，所以恋恋不舍的做受气包，既然多多少少有点好处，又有什麽好抱怨的，周喻打黄盖罢了。

▲麻将

完全不会搓麻将而且完全没兴趣的有方盈、我。会得搓而不精，但是不十分有兴趣的有白韵琴、柴娃娃。会得搓十分精，但完全不搓的有简而清、西西、张彻。不精但爱搓的有三哥、三嫂、二嫂。爱搓而自以为精，但是没机会搓：爸爸。非常精但视之为罪恶根源：妈妈。常搓但不为人所知：林青霞。不知道麻将有几只：弟弟。摸俩圈累死了的是汪萍，停电都点了蜡烛打——李丽丽。打错牌吃自己耳光是何莉莉。麻将之父韦基舜，每个星期日在商业电台与人论牌，出题目考人。香港人鲜有不懂打牌的，文盲多过牌盲。

▲感喟

我喜欢公共汽车，因为省钱。星期日往商台，没有二○四，站长话「搭十二号B 系总站落啦，隔离街就系广播道。」听起来很便当，於是上车。在车上发觉不对劲，车子途经青山道，荔枝角道，兜过旺角，往窝打老道，再经九龙城，直上东宝庭道，九龙塘，经过三四个新区，结果停在一个叫乐富的地方，乐富以前叫老虎岩的。远远在望，的确是广播道，房屋整齐而寂静的肃立著，再看看公路车总站，虽然迟到三十分锺，也忍不住惑喟，瞧，这就是六元计程车与三角公路车的分别，资本主义社会，人的社会，钱是唯一的因素。

▲老婆

如果我是男人，也很难娶到老婆，因为会希望娶到一个巴黎大学修西洋美术史的林青霞，同时必须操流利法语，对时事有无限兴趣，品味高人一等，绝对不能搓麻将，同时又要对丈夫忠心耿耿，这样的老婆哪里去找？即使做了男人，充其量是其貌平平的小职员，有资格娶这样的老婆吗，恐怕娶的是门当户对的女人吧，如果不甘心那只好终身不娶了，独身是很孤苦的，天大正经的事儿没人听，趁别人摸牌时插一句嘴，谁也没有义务搭腔，娶了老婆又不同，她活该，她就得当福音似的听，所以大多数男人只好将就著娶一个，後来也发觉好处原来都得听丈夫诉苦。

▲字

做人常常会碰到一些意外的惊喜。张太，带给我张彻的字，上面写著「佳人迎月而立，才子风露中宵」，真系阴湿。有诗云「如此星辰非昨夜，为谁风露立中宵」。

张彻的意思是：此人已经三十了，可是对象还如风如露，渺无踪迹。真是的，迎月而立可不是近中秋时刚过了要立起来的岁数。张先生的字是十分好的，常常写出来的东西非常幽默，他为此得意得不得了。我从来不挂东西在墙壁上，连标贴也没有一张，不时兴，现在有了具上款的字一张，决定裱起来，挂在客厅。有时我真不明白为什麽张彻会懂得这麽多东西。

▲累

告诉你怎麽可以累得半死，在一个人声嘈杂的大堂中集中精神写一个万多字的剧本，然後再与三个朋友分别地吃茶说话吃饭，再找个地方吃水果，到公路车站去挤半晌，回到家，疲劳得姓啥也忘记，刚巧父亲在台北有友人来，说了两句话，只觉得眼皮千斤重，嘴角还在笑，但是一只脚已踏进梦乡，手中拿著冰棒，只觉得肚子胀，喉咙嗯嗯呀呀的响著，头一晃一晃，人家马上知趣的告辞，我的妈，可真累，倒在床上，一边脸压得发麻，忍不住想吃自己几个耳光，猪肉佬也不能这样子，既没有梦也没有歌，仿佛听见呼噜呼噜。

▲两死

工作忙得走不开，钉死了在写字台前已达半个月，日日做十六小时以上。抬头时会想到家庭主妇在牌桌前的欢笑吆喝，行街饮茶的悠闲，诚然，花丈夫的钱是没有心理负担的，然而一家不知一家事，总而言之，在别人名下生活，都是艺术，都不容易，拿老板的薪水与拿丈夫的家用，技巧都得高妙。家庭主妇说不定也羡慕职业妇女夹著一大叠文件指挥如意时的潇洒，做一行怨一行，真不知道转行原来有这麽困难，这样子做下去，会闷死，有男朋友时，却几乎活活气死。我们这种人，怎么肯给男人呼喝，怎么还能伸手向他们要钱?

▲女人味

近来除了流行「欧洲味」，还有「女人味」。女人当然有女人味，但是女人是不是一定要廿四小时不停的表现女人味呢？工作的时候，应付日常生活的时候，挤公路车的时候，难道也要抛媚眼，作忧郁无助状？太过份。看到「公认」被称为有女人味的女人，真是情愿没有女人味，原来有女人味的女人全部像鸦片没吸饱模样，目无焦点，眼大无神，坐与站都歪歪斜斜，随便哪个男人都可以抓来靠一靠，这叫女人味吗！让全世界都知道她有女人味是没有用的，全世界不过想趁她尚有剩馀姿色的时候捞一把便宜。所以一直并不欣赏李湘、胡茵梦。

▲阅读

朋友很惊奇我竟不十分看过五四时期的著作，细想一想，这辈子真正看书的时间，彷佛是十七十八岁这两年，大概是刚想看，便拍拖去了，天下最浪费时间的便是拍拖，天天孵咖啡厅，看重影。後来便把一本红楼梦翻来翻去，大家都知道我的知识一半来自儿童乐园，看过的书是有限公司，看的杂志报纸倒是多得可怕，所以世界上发生些什麽，大致也还晓得，典型的城市人。有时候看大新闻也像做功课，苦苦的读。

国家地理杂志与儿童乐园是我所爱的。不喜欢看小说，看也是因为实在出名的书不能不看。

▲脱稿

交稿准不准时是性格问题，与稿件的优劣无关。有些人做事比较牛皮糖，喜欢慢慢的来，慢工不一定都出了细货，有些人比较快，负责，做起事来爽辣，预先写好，算准时间，以不脱稿为原则，但是不脱稿也不一定说是好稿。一个作者脱不脱稿，可以埋怨的只有老板与读者，老板是作者的米饭班主，读者又是老板的米饭班主，都是非同小可的人物，至於同行之间，就不必互相批评了，各顾各的，谁爱脱稿，可以一个月脱廿九天，谁不爱脱稿，可以一年写足三百六十五天，人身自由，准时的不必标榜准时的好处，脱稿的也不必自称大牌。

▲阴

有人说某女人阴险，表面功夫好，哄死人不偿命，一转身就挑拨离间，造谣生事。过份。这年头谁与谁又是真朋友，谁又肯与谁换头换心，有表面功夫在，人情已经够周到了。我这个人是连表面功夫也没有的，瞧不起的人决不会为礼貌而瞧他一眼，不喜欢的人决不会为利益而喜欢他。各人头上一片天，他人的幸福不是我的幸福，出来混混的人，都不是三岁小儿，一个人心里想什麽是很容易看穿的，阴险成了习惯便是一个笑话，既然大家都看穿了她，便留著她当一个笑话看，看谁又呆子似的去上她的当——咦，我几时也变得这麽阴险了？

▲绿色

香港因地方小，不能家家有花园，可是香港人这麽爱花草，（有没有注意到？）有机会便种得满满的，家里放数盆万年青，露台上搁花盆，街上植幼苗，无孔不入的，但求增加一点绿色。青山道一间工厂的招牌上，爬满了藤，修剪得整整齐齐，与公共汽车喷出的废气争辉。小小的影树自小小的校园中探出脑袋来，一切一切，都可以证明香港人什麽都争取，路上有小贩摆摊子卖铁树、仙人掌，横巷中的花档，都是喜悦，环境或老不可能战胜，但是总有一丝希望。一日车子经过一间旧屋，阿嫂说：「哗，种花草种得快变森林了。」真厉害。

▲美人

一般男人喜欢的美女都是大眼睛小嘴巴高鼻子，加个瓜子脸蛋，穿件时兴的花衣裳，高跟鞋，我不是不喜欢美女，希望美得比较有性格，含糊的画与含糊的小说都不好看，最低限度意识要明朗，一个美女约会老迟到，混身散著懒劲，不学无术，言不及义，闲时搓小麻将泡男人渡其残馀的青春，这算哪一家的美女呢，这种女人，据一个花花公子说，台北便有六十万个，都美得很呢。美人是要耐看的，越看越可爱——呵她这麽爱孩子，她把屋子收拾得这麽乾净，她对朋友是这麽容忍，她原来把五四时期的作品看得烂熟，这种优点也是做成美女的因素。

▲没法子

我喜欢有先天性忧郁症的人，落落不欢的人，情绪变动的人，聪明敏感的人，手足无措含羞的人。如果这样的人有张漂亮的脸，那真是太太可爱了，这种可爱的人适合远远的观望，不能做他的妻子或女朋友，所以他半夜三点想喝咖啡的时候不必天寒地冻的陪他出去，所以晚饭的时候他发脾气不必捱肚饿，所以他不高兴出席应酬不必尴尬，所以他抱怨工作不理想的时候不必担心，所以他多心的时候不必理会。为什麽理想的丈夫总是四平八稳，拨一拨动一动的算盘子？不但其貌不扬，而且又俗又忙？

真是莫法度。

▲回忆

每一段日子在过去之後，都显得那麽可爱，去年张彻在台拍海军突击队，张太太与我，还有一位郭小姐，天天混到几近天亮，中泰宾馆咖啡挺是张家客厅，一坐坐好几个小时，四周围都是熟人，副导演摺了纸飞机扔，摄影的孩子奔来奔去，一会儿去拿饼乾吃，等咖啡厅关了门，还得去钻担担面的摊子，还有烧饼油条，老邓牛肉面。刚分手，还没睡醒，又见面了，天天管接送，吃喝玩乐，似这般良辰美景居然过了好几个月，可是天下无不散的筵席，大家分手便各管各的去了，虽然没有遗憾，但值得回忆。

▲巧克力

在巴黎走得饿了，没有钱吃饭，买一条三角巧克力，学广告上的男童打横吹一下，念道一杜贝莱隆尼」。巧克力最美味的可能是瑞士莲，再者有施榭，杏仁洛架。不是那麽大量生产的有羊岛巧克力与美国施士。但是店铺做的拖肥糖还要好吃，种种吉百利不过是价廉物美罢了，非常甜，但是不够香。没有选择的时候也照单全收，那时候在湖区打工，把所得薪酬抽大部份出来买一种叫「老牙买加」的巧克力，里面有霖酒，结果吃得喉咙都哑掉，胖得不成话、如今想起来，不知道有什麽好味道，真是一时一时，如今吃巧克力，犹如牛嚼牡丹，罐头打开以後，直到一粒不剩，才盖上。

▲三十上下

与几个三十上下的女友在那里唏嘘：不知道怎么搅的，大伙儿的眼睛都比十七八岁的小了三号，疲倦的时候，几乎睁不开来，脸上有点五颜六肿，变了形，本来圆脸都成了长脸，身上脖子上忽然多了一大把皮，也不晓得是什麽时候松下来的，妈的。多年前，胖有胖的紧张，瘦有瘦的秀气，现在一胖，肚子与胃直挂下，一瘦，乾得像风栗般，连头发都发黄，再也不听话，两颊上斑斑点点，说话有气没力，一直没搅通是怎麽一回事，只知道大势去矣，脸上很难再找得到光彩，口中自然而然：「当年小的时候如何如何……」。三十上下的女人！

▲徙置区

首次去徙置区是多年以前做记者的时候。（曾经做过三个月的记者，见闻远比以後十年生活经验为多。）可以肯定普通人见到的徙置区与英女皇见到的徙置区有不同之处。据说目前有两百多万市民居住在徙置区，车子经过石破尾、蓝田、乐富、白田，一间间屋宇展示在眼前，有些单位连门带窗用铁丝网木板封得死实，空气都不能自由进出，破旧、肮脏、狭小。公厕用烂木板、破铁皮补缀著，一望无遗，气味难挡，说句坦白的话简直不适合人类居住，但是两百万人住在那里，也许有人没见过英国本土的廉租屋，他们的廉租屋盖得比美孚新邨美多了。

▲小小说

每夜他在那里等，在街角借电话打，铃声一直响，没人接听，他知道她还没从香港回来，他耐心地等电话，电话响十下，他知道她房内有分机，然後才放下话筒，终於第三天她回来了。

他在街角等她。粗布裤，银狐大衣，她还来不及穿袜子，直微笑。如果能够恋爱，为什麽不呢，成年後的感情往往是清醒的，再浓也还替自己留著後路。

巷子里开满紫藤，不知为什麽寒夜也有这样的花。在那一煞间，他是爱她的，她握住他的手，说：「已经够了。」真的，她是对的。

▲乾净

玉珊来寒舍：「哗，浴缸那麽乾净，用什麽刷的？」

笑答：「手。」

是呀，舍下真是寒酸，就是乾净。似乎这种评语应该由别人来下的，但是等不及了，且没有朋友来过，只好抢先说了出来。恐怕诸君不知道。

乾净的女人可爱，乾净的男人真让人感动得落泪，男人一双清洁的手，刷净的皮鞋，刚洗过的头发，雪白的衬衫，发亮的皮肤，一种修饰过的自然，不经意间的清洁，真是出污泥而不染，各位，早不流行稀皮士了。

▲不公平

孩子如果光说「喝水！」「吃糖！」而不说「请」与「谢谢」，可以不予理睬，假装听不见他的要求，眼睛看著天花板，孩子们一定会醒觉，第二次便记得说「谢」。

对付大人也这样。如果那些人说，「拿笔来」「那杯茶是我的吗？」睬炬都傻，也不用提出抗议，最好是毫无感觉，无关痛痒。

欠缺礼貌的不止是孩子，这些孩子长大後变成人，这些成人因为太诚恳太老实，不懂虚伪客套，因此便会遭到假撇清人士的白眼，视之若红番，社会真是大大的不公平。

▲一个人

一个人住可怕吗，怕什麽？鬼？不会吧，一个人住是很舒服的，在香港是种奢侈。朋友可以来，他们可以走，他们甚至可以不来。

自小挤眼睛挤鼻子的与一家人住，收拾好的东西总有人翻乱，在外头累得要死，回来还要敷衍人，好不容易争口气，咬咬牙，弄了个地方一个人住几乎没乐死。怕，当然是怕的，怕没福气一个人住得老死，又得与人同住。

事实想起来，同居，不论与父母妻子情人，都是不大可能的事，除非那人变了另外一个人的影子。

▲娘家

女人总希望能为娘家的人做点事，小事都好。实在是很难的，娘家的人没出息，终久成了负累，多累。娘家的人太本事，毫无插手馀地，於是眼睁睁地被冷落了。

可是女人还是女人，还是想尽一分力，於是带兄弟的女儿去吃个冰淇淋也算是丰功伟绩，一种绝望地想表演爱心的逼切，在丰盛环境里难为人注意到，真寂寞啊，发了财又还好点，商业社会的一切都以钱来衡量，因此发奋图强，强过他们！真是可怜可笑。彷佛只有结了婚的女人才能称娘家，没有夫家，哪来娘家？

▲呜呼！血

今时今日，居然有人在报上公开说：「……捐血伤身体，恐怕两三个月补不回来……真痛心，连忙叫他喝鸡汤……一天呵，怎麽咱们还逗留在这种石器时代。

不喜欢捐血，可以，老子不爱捐，行，要多少自由就有多少自由。

但是血一输出，马上补充，喝一杯水就可以拍拍屁股走，丝毫损失都没有。所谓贫血，是血的质不好（血红素不够），与血的量毫无关系，况且这样的血，人家还不要呢！小学生的知识耳！真有义务为红十字会发言，不怕！每月捐一次都不怕！

▲不同

当人们说：「他与我活在不同的世界中。」他们的意思是不同的物质世界，诚然，六元半一双布鞋与一千两百块的恩加路靴子属於两个肚界。太古城与嘉丽园是两个世界。有人以为貂皮是最好的皮草。有人写剧本，认为影后要待有记者招待会才会缝新衣。这些都与物质有关系，伦勃朗与大学文凭同样是物质。

但是确实有人活在不同的精神世界中，至敬至爱的女友便是这麽一个人，超然的温柔的，平和的默然的，她并不是这个世界的人。昵称：外太空来客。

▲分工

装修公司是非常分工的。木工是木工，他来装好一道门，走了，然後漆工来油漆，拆掉电线，等电器工人来剪掉，电工换妥灯泡，墙壁弄脏，待杂工来清洁，他们所学是很专门的。

正如电视台，写剧本的光管写，做连贯的另有其人，定演员的是制作部，分镜头的是导演。

正如酒店的厨房，做甜品师傅如果要煎东西，便交给那管油锅的，冷食师傅专门做沙律与头盘，煮汤的光煮汤。

只除了家庭主妇，一脚踢——好太太好母亲好嫂子好媳妇好女儿，惨。

▲迁就

真正在这一生中，没有迁就过任何人。也试过，後来就不耐烦了，一走了之，觉得很累，划不来，不是做影子的那块材料，也没有必要做影子。

故此出来打一份工，针有两头利，自然也是辛苦的，不过幸亏东家不打可以打西家，哪家报馆稿费高便写哪一冢，缺钱的时候多写几家，断然不会有人因此说这个人贪慕虚荣。这是好处。

很多人说夫妻之道是互相迁就，可惜做夫妻是廿四小时的事，不比打工，够钟松人。迁就成了习惯，退一步他进十步，受的教育没有这一科，难。

▲那麽多

人们问为什麽写那麽多稿。这是唯一的生活来源呢。药房里两元半一包的普洱茶怎麽可以进口，想了很久，还是决定多写点，可以换种好点的茶。如为洒脱，如果不喜欢日本时装，觉得欧陆大衣较好，多写点吧，中环有间铺子，专卖垫子，很美观的，再多写点，写稿的时候是那麽卑微，花钱的时候却是开心的，换回来的东西都很高贵？八宝印泥，整套的全集，颜色优悠的牛仔裤，美味的食物。

所以写得多有什麽稀奇呢。当人们再说：「理发店里的杂志都是你的小说。」微笑。理发店杂志还真不要他们的小说。

▲照相机

宝丽莱照相机是可爱的产品。本来早就该拥有一架，是蔡澜害的，早八九年他说专利权要满了，日本会大量生产，结果蹉跎至今。

马赛马素做宝丽莱广告，美丽而苍白凄艳的小丑，作手势拍照，静寂的笑容，手抽出无形的照片，真是美，宝丽莱根本是决绝哀丽的，试想想，没有底片的照片，就此一张，失去便是永远失去，一次机会，永远不再，不是不像生命的呢。

不知为什么，很多外表色彩鲜明的东西老有一层凄凉色的里子，雨伞，小丑，魔术，宝丽莱。

▲後半世

不与年轻人交手，不知道他们的干劲。自然，即使是年纪较大的，也很少有这麽吊儿郎当，漫不经心地过了半辈子的，真不知道怎麽混到今天。

如今小小的石琪是上司，老记得那时候石琪多麽怕难为情，十多岁的时候，谁看他一眼，他就躲开。如今十分沉著成熟，一句是一句，非常严谨公正的一种温柔，不管别人挑剔，他有他的一套。然後发觉别人是这麽认真、进步，倒不是羞愧，只是一种茫然，怎麽搅的，日子似乎没有长进，老这麽有系统的散荡下去，後半世怎麽办。

▲高贵

打政府工，不知道为什麽，老给我一种高贵安全的感觉。受保护，有保障，被得罪了，律政司会得代雇员发律师信，仿佛除了嫁人，最有归属感的是政府工，薪水按等级公道地发给，没有暴发的新贵，一切都按步就班，人的价值观不会受困扰，且没有哗众取宠，投机取巧，商业过度这些缺点。

工作环境都是幽雅的，谁无端端敢跑到劳工署去？永远不会见到奇奇怪怪的面孔。像学校一般，政府机构是静默的，具气质的。

▲偶遇

弟弟非常讨人喜欢，丈母娘的乘龙快婿，教授的得意门生，学生们的好讲师，女儿才一岁大，教育费已准备好，又是个理智的朋友，亲爱的兄弟，管谁一年不给他一封信，他还是脸不改容，周到的依时寄著卡片，无懈可击，他计划人生周到，一切按章目发表，如论文一般。他不依靠人，自幼离乡别并，不乐也不思蜀，长得美貌清秀，妙语生珠，其实是历尽沧桑，却深藏不露，常以黄口小儿姿态出现，倍逢劫难，倒还欢容满面，只要青山在。事实上我不知道他，只是偶遇，我投胎在这个母亲的怀中，他也是，茫茫宇宙中，我们是姊弟。

▲爱情

有见过爱情吗？真的爱情。许多年前，一个男孩子爱这个女孩子，她想上尽了办法利用他玩弄他羞辱他，但是他爱她，在那一段时间，他的至高情操像太阳般发挥光芒，改变了他整个形象，他是可爱可叹可敬的一个人。然後女的嫁了人，他的爱死亡，把那一份爱情除去，他也变成了行尸走肉，凡人的丑恶陋习一下子露出来，於是人们说：他变了。但是不不不，他并没有变，那时候他的温柔深情，忍耐谦卑，百折不挠，是因为他的爱得到最完美的展露，他的呼吸为她而做，他的快乐是她的存在，他真幸福，他活过。

▲唔捞

女人在思想与经济独立後，选择是严谨的。以前的三从四德忽然变成一份乏味的工作，谁要去打那种终身工。现在老娘们动不动拍案而起，所有的杯碟茶盅烟灰缸都跳一跳，她们口中不骂，心中也会说：X你老母！，唔捞。使死?

真是害了女人一辈子，没有选择是最幸福的，不必花脑筋，反正是社会的错，咱们就这麽耙著，没事就生多几个，有事带著妯娌去揍那狐狸精，真是多麽逍遥自在的日子，是女人的全盛时期，被养得白白胖胖——唉，是谁先作兴女大上学堂的?

▲面包店

初中时有同学住湾仔，对家有面包店，初秋到她家去做功课，下午常常闻到面包香，因此在心理上，面包香是代表安全、年轻、踏实、单纯，那时候著著同学的姊姊穿著大圆裙去赴约，无线电里播放著猫王的歌，八十支光电灯亮起来了，便乘电车回家。後来廿多岁，跟父母住窝村老道，那处对面也有面包店，师傅们把一盘盘的面包自烤箱搬出来，真是温柔，动人心弦，常常倚在厨房看他们操作，手中捧一杯茶。後来家人迁往台北，独自「流落」各地，混吉一番，不过无论哪里，面包与面包店……即使在外国，放学也常流连面包店。

▲魔术

真是喜欢魔术，平空为辛劳苦涩的生活增加一点光明，温暖，笑念，明知是假的，到底也有梦幻成真的感觉。一打打的白鸽在袖子中被变出来，美女可以被锯成两截，扔不尽的纸巾，手表敲烂能够复原，多麽美丽，一切像小时候，又像神话，一下子就看得著了迷，进入魔术师的世界，失去的日子会得再回来，想念的人又出现在面前，永远没有失望，没有迷失，一切都是完美的，要什麽有什麽，没有愁苦。

为了这种原因，爱看魔术。最双脚的魔术也不像生活，总之是不叫观众失望的。

▲发昏

英镑贬值贬得发昏，若干新了学生沾沾自喜。喜个屁！以前寄香港航空信六便士半，现在十一便士，以前房租十镑，现在十五镑，以前炸薯仔条五便士一包，现在十七便士。英镑贬得再快，没有英国境内百物涨得快，有什麽好乐的，到头来还是入不敷出，单是学费就涨了一倍，别的也不用提了，真是喜从何来，况且学生们一千几百镑就开销一年，贬不贬，升不升，跟咱们有什麽鬼关系，谁又有几百万英镑存在瑞士户口了，值得这麽天天提著的，真是莫名奇妙，有人还汇了港元来，叫子女们要用才换英镑，真是听得眼睛白起，要省，往家坐呵，来充军干麽！

▲印度

不喜欢印度人（其实我们见的印度人，又何尝是真的印度人，我们见的中国人，又何尝是真的中国人。（但是却十分喜欢印度音乐，自从知道薛他之後，就不断的听，单是音乐呢，印度音乐有一种形容不出缠绵哀怨的味道，重复又重复，说来说去弄不清楚，但是听的人却都已经动容了。很小的时候，看过一部印度电影，叫「女神」，那主题曲真叫人十年来难忘，字幕上一句一句的把曲词打出来，电影彷佛是沙耶哲当的，著著看著整个人就迷醉了，印度也许并不是我们想像的印度，阿普的世界在他一双美丽的眼睛里，这个国家是我了解知道得最少的国家，然而我懂什麽其他的呢?

▲自尽

古时节女人兴作悬梁自尽。也许衣裳里的带子佩件特多，一不高兴，或是爹爹逼她嫁个不喜欢的男人，或是病得不耐烦了，反正家中屋梁要多少有多少，套个圈圈，脖子伸进去，把小凳子踢掉，大功告成——反正死了也可以回来的，鸳鸯，秦可卿，有事没事环佩叮当地走过来向人招手，幽暗的大厅，隐隐约约，神秘性的美，无限的吸引，不是美人，恐怕还不能悬梁呢。她们总有很多不能告人之事，那便是萌志的捷径。单是一本红楼梦，告诉你多少女人自寻解决的方式，以悬梁最为普遍。

▲亦难

但在欧洲恋爱又没有真实感，太幽美的环境，连空气中雾水都说：「不要错过机会！」於是为恋爱而恋爱了。找一个伴，上午公园散步，打网球，午餐坐在池塘边吃三文治，看天鹅游泳，下午躺草地看云，傍晚到美术馆踢踏，至唐人街买炒牛河充饥，

一整天花不掉三十元港币。

然後回宿舍煮茶谈天，隔壁同学供给免费钢琴协奏曲。又有人来敲门问要糖果吗？要饼乾吗？看不看画报？深夜分手，第二天清早，约在大门李花树下相见，走路上学，用脚踢起一地落叶，不知是爱上了这一切还是这个人。

▲惆怅

一个女孩子喝醉之後，号啕大哭地问：「你回来了吗？呵你回来了。」她没有忘记她的男朋友。这已经是最大的悲剧。各人的喜怒哀乐是不一样的，各人的价值观念因此而异。

目前来说，最大的悲哀是不想写的时候非写不可，这大概不算大悲哀吧。如此平淡的生活怎麽去写奇峰突出的稿呢。我一向没兴趣骗自己，老老实实过著纳闷的日子，喜只是看到一本好的小说，是收到一只劳力士金表，怒？敢怒不敢言的时候太多，也不能怪别人吧，自己学艺不精。最惆怅是听那个女孩子哭问：「你回来了吗？呵是你吗？」

▲小丑

小丑。白面孔，眼睛弯弯，花衣裳。浪漫、苍白、凄艳。无可奈何，欲言还止，笑时像哭，哭时有笑。人生的缩影。

据说洛杉矶有一间大学可以专修「小丑学」，真相去读上一两年，学画面谱，学穿彩衣，学他们的动作，默默然，娱乐儿童，娱乐董心未泯的成年人。

马戏班中的幻彩以小丑为灵魂，他们的美丽迹近舍己为人。你可有听过这首歌？女歌手以不置信的语气唱：「小丑们呢？应该是有小丑的……」他们抱著缤纷的氢气球出来了。

我的工作暂时告一段落啦不过如果有好看的小说，我还是很愿意辛苦一点的。